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素质教育文库

社会化



社会化

致家长和老师

写这本小书时，奶奶瘦弱的身影还时常出现在我的眼前。我想起了大学三年级的那个寒假，我在家里准备考研究生，平时家里只有我和奶奶一起吃午饭。在饭桌上，我不时地将好菜夹到奶奶的碗里，不然她就不动筷子。其实，那时我们的家境很好，可劳苦了一辈子的奶奶却舍不得吃。她说，自己老了，吃这些东西是一种浪费，因为她不能再干革命了，孙女吃了却可以长身体给国家作贡献。奶奶的语言仍带着那个时代的特色，她不时地为自己没有干革命而感到遗憾和难过。整个寒假，我们经常是在推让中吃完午饭。那段经历使我联想到了社会化过程，一个自然人变成社会人的过程，长辈们对我们的付出。有句老话叫“一辈留一辈”，老一辈人无私的奉献，培养了那些逐渐走向花季的少年一代，年轻一代的社会化是在上一代人的奉献和牺牲中实现的。

我们是一个善用比喻的民族，某些事情只可意会不可言传，人们就用比喻来描述。而某些事情本来已经写得清清楚楚了，可人们还是喜欢用比喻来说明，使它更形象化。比如，形容时光飞逝，就用“白驹过隙”，生动的描述使人在想象中感悟到了更深的含义。“社会化”一词在社会学中有非常直白的表述，它是指一个人学习知识、技能和规范，取得社会成员资格，发展自己的社会性，并相应地发展自己个性的终身过程。这个概念包括了3层含义：

1. 个体的社会性的形成是社会与个体的共同需要。没有个体的社会化，社会不成其为社会，个体也不成其为社会成员。

2. 个体的社会化是个体与社会之间交互作用的产物，社会向个体灌输社会规范与个体指向社会的学习过程是相辅相成的。

3. 个体的社会化以社会文化在个体中的内化与个体胜任社会所期待的角色为标志。

概念往往是由归纳而来的，在抽象的过程中，原来鲜活的色彩就逐渐丧失了，所以有时还需要做些注脚。

社会化过程好像一条绵延不断的长河贯穿于人生始终。源头清澈无比，但是河道狭窄，涓涓溪流在山谷中流淌，好像随时都有隐没的危险，那是人生的幼年。而后，河仍绕行山中，河道却在一点点地加宽，水中开始卷入一些沙土，不过水质甜润，水流仍然清澈，还能看到河底的石块，那是多姿多彩的少年时代。当河面骤然加宽，形成了一种浩瀚的气势时，水中卷入了更多的沙石，出现波澜壮阔的景观。人们赞叹河的辉煌，也为不那么澄清的河水而感叹，好在流水不腐，河没有将更多的遗憾留在途中，那时人生正值青年和壮年。后来河还在奔涌向前，到了入海口，河面更为宽阔，也更为平静。百川入海，淡水变成了苦涩的咸水，那是人生的暮年。回首往事，峥嵘岁月都留在了过去。在平静中，人走到了生命的尽头。

与涓涓溪流涌入大海一样，社会化是一个终身的过程，它包括预期社会化和发展社会化两个大阶段。预期社会化是未成年人要经历的社会化，指社会根据每个人可能要充当的社会角色，使之获得相应的知识、技能、观念与素质的过程。发展社会化是成年人要经历的社会化，指人在已经具备基本的知识、技能、观点和素质后，由于个人所充当的社会角色的变化，而去获得新的知识、技能、观念与素质的过程。预期社会化分为3个基本阶段：婴幼儿

儿期为社会化准备阶段，儿童少年期为社会化发展阶段，青年期为预期社会化的完成阶段。在现代社会，未成年人预期社会化的完成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学校教育。

不过，与河流不同的是，河面的加宽是靠天与地的补给，而社会化的过程却是一个社会教化与个体内化的过程。教化的内容主要是社会规范，包括基本的社会生活技能、为人处世的行为准则、正确的人生目标与价值观念，还有健全的个性品质。担当社会教化重任的是成年人。婴幼儿社会化的执行者，主要是家庭成员，以父母为主；儿童和少年的社会化，开始有两方面的执行者，一方面是家庭中的父母，另一方面是学校中的老师。随着儿童年龄与知识的增长，老师的影响逐渐扩大，与此同时，同辈群体与社会的影响也进一步增强。进入青年阶段的人，大部分要脱离学校进入社会，社会则通过社会组织、团体、非正式群体与大众传播媒介对个体执行社会化职能。个体内化是个体接受社会影响，并把这种影响转化为个体价值规范的过程。其主要形式有模仿学习、内在评价、情感认同、角色扮演与自我奖励。

河流在行进的过程中，在很大程度上受环境因素的左右，诸如每年的降水量、河岸两旁的植被状况以及环境污染等。这些因素不仅影响着水质，也影响着水流量，甚至还影响了河流走向，而所有的影响都是在一定的时空条件下发生的。年降水量大，可能会导致洪水泛滥；干旱缺雨，可能会出现枯水期，甚至断流。人在社会化过程中也会受环境左右。社会化的内容、进程和方向都无法摆脱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在社会变迁异常之快的今天，环境对孩子社会化的影响是全方位的。社会化的土壤发生了变化，两代人在社会化过程中的交往方式也出现了新的情况，孩子们在抱怨父母什么都管，父母在诉说孩子什么都不服。两代人都有好些为自己辩解的理由。母亲说，我小时候连书包都买不起，只好用纸袋装书；孩子会说那可少装好多书。父亲说，他小时候没有电视可看；孩子却说，您小时候也没有那么多的作业要做。

社会化过程的冲突在两代人之间展开，问题是两代人有着不同的童年，不同的人生经历。从外部来讲，这一代少年所要扮演的角色和以往任何一个时代的同龄人都不同。在半个世纪以前，大部分中国孩子所面临的是生存问题，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他们为生计而奔波，在劳作中体验到了生活的艰辛，也练就了一副坚硬的筋骨。孩子们憧憬着幸福的生活，甚至为了憧憬，他们牺牲了自己。当历史转到了80年代，大部分中国少年所面临的是求发展的问题。发展与生存相比，起点高了，生活的压力也增大了。要在21世纪把中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强国，重托结结实实地落在了这一代人的肩膀上。当上一代人用过去的角色标准来衡量这一代人时，有不少人会睁着困惑的眼睛看着他们，也有一些人则不无痛苦，甚至用失意和将信将疑的目光注视着他们。

在我敲击着键盘的时候，5岁的小女儿就在我的眼皮底下画着画，她自认为是一个画家。其实对她的图鸦，我实在是不敢恭维。不过我倒是欣赏她的自信，像她这般大的时候，我从未想过要成为什么家，她却以家自居了。我知道在好多事情上与女儿不能同日而语。

同样是在5岁的时候，我敢一个人在乡间的土路上步行半个多小时去上学，去学校的途中有一座小土山，还有一条小河。有一天，我不小心掉进了冰窟窿，湿棉裤和腿冻在了一起，但还是一步步艰难地走回了家。可她每天到马路对面的幼儿园都得由我和她父亲接送，当然这怪不得她，我没有我父母的胆略。我也是大城市里生的孩子，可我的父母却把我送到了连电都没有

的乡下，而且一去就是 5 年。当年吃玉米粥时我也记恨过父母，并责怪他们自私，责怪他们要事业不要家庭。可二十几年过去了，我倒要因那段岁月而感激我的父母。虽然我的女儿有我童年所没有的一切，自己的房间，自己的钢琴，还有我们共享的那些家电，她也及早地学会了使用这一切。看着她打电话和小朋友聊天时专注的神情，我不敢肯定她是否会像我那样对父母心存感激之情。

我和女儿有着种种不同，她看似快乐的外表，有时可能极不开心。每周三和周五，幼儿园要留作业，有时一个数字要写满一页，她很自觉，学习上从不用我操心。可有一天，她在睡梦中大喊，“我不要写 8，太难写了。”那天，我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我知道她并不快活。我那时可以随意地在笔记本上写着歪歪扭扭的字，没有人责备我，我也不会责怪自己，可她却经常对自己不满。从年幼的女儿身上，我感觉到这一代人的生活压力并不比我们那时小。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生活环境，一代人有一代人的苦难。我们究竟在多大程度上了解自己的孩子和自己的学生？在社会化过程中，既应该有成年人对未成年人的教化和灌输，更应该有两代人的对话与交流。我已经感觉到了我们不能再代表孩子去讲话，而应该让他们自己去说自己。

一、生命的超越

生命的缺憾

万物之灵的人原是靠四只脚爬行。

传说希腊神话中有一个叫斯芬克司的狮身女怪，常常蹲在路口叫过路人猜谜：什么东西在早晨用四条腿行走，中午用两条腿行走，晚上用三条腿行走？斯芬克司与路人约在先，不能猜中者，便统统成为她腹中之物。正在她得意的时候，俄狄浦斯揭开了谜底，原来女怪说的就是人。人在婴儿时用四肢爬行，稍大之后用两条腿行走，老年时用手杖帮助行走。在聪明人面前，斯芬克司觉得无颜相对，只好自戕了结了尘世间的烦恼。

人的幼年乃至少年期是一个依赖期，一个心理和生理上的爬行期。直立行走的人在生命的初始阶段只能借助四肢匍匐而行，这是生命的缺憾。在这一点上，人真要羡慕田野里的一粒种子。植物生命的潜能似乎全部蕴藏在种子里面，只要条件适宜，就可破土而出，长成参天大树。它无须父辈的庇护，在大地母亲的怀抱中，它自生自灭、生生不息，完成了种族的延续。但人却无法生来独立，依靠生命潜能立于世间。可从某种意义上讲，恰恰是因为有了这个依赖期，人才能在长辈的精心哺育下，在精神上站立起来，最终成为万物之灵。

人虽然有一个羸弱的童年，可上苍却给他了一个生命的港湾——家庭。在嗷嗷待哺的日子，孩子感受到了父母和家人的亲情，学会了爱，学会了用语言传递信息。尽管最初发出的声音是电报号码似的语言，谁也不知道他在诉说些什么，可那却是幼小的心灵向世界发出的宣言——我要向你倾诉，倾诉童真、倾诉幼稚、倾诉爱。在学会走路的日子，孩子感受到了独立行走的艰辛。摔倒了，又爬起来，在磕磕碰碰中，感悟到了人生的磨难。在父母的扶助和赏识中，体味到了成功的快乐。在父母和亲人的帮助下，孩子们学会了各种各样的知识，学会了处理各种社会关系的行为准则。孩子在一天天地长大，一天天地强壮起来。这时，他们在生理上已经能独立行走，可是在心理上，他们仍处在爬行期。当游戏不再是他们描述和理解世界的主要活动时，他们步入学校。为完成心理上的断乳，为接受世代相传的文化，开始了漫长的学习生涯。

在学校中，孩子们学会用符号描述世界，表达自我，接受社会规范。在复杂的符号世界中，他们求知、探索、品味人世间的酸甜苦辣，感悟生命的价值，体味成功者的艰辛。在挫折的困扰中，学会向多姿多彩的人生挑战。在教师的指导下，通过书本知识开启了认识世界的大门。精彩的外部世界一点点走进了他们的心灵。他们知道了世间万物存在和运行的基本法则，于是不再对某些自然现象产生恐惧。他们不再惧怕雷声与闪电，也不会夜晚把自己留在地上的影子看作是鬼魂的显现。在上一代精心的哺育下，不必再重蹈人类认识的覆辙，就可以直接超越他们的祖先，他们是何等的幸运。在与自然和社会交流对话的过程中，孩子们变得越来越强壮。

有位哲学家说过，这个世界由三部分组成，一个是外部的自然世界；一个是人们创造的符号世界；再有一个就是人们的心灵世界。如果有一场毁灭性的灾难降临于世间，摧毁了前两个世界，只要心灵世界还存在，人们就可以重建失去的两个世界。正是为了在精神上站立起来，在人生的依赖期中，

孩子们通过各种方式的学习来充实自己的心灵。

当漫长的依赖期过去之后，人们告别了爬行的婴儿时代，度过了不知愁滋味的少年时光，在为青春感到喜悦的时候，开始去独闯世界。终于可以靠自己的力量站立起来之后，他们便不再去抱怨总是要扶着他的成年人。

人之强大不是与生俱有的。与世间所有生灵不同的是，人是在出生之后，在依赖期中，完成了种族生命史的超越。在生命不再孤立无助的时候，每个人都会感谢上苍给他的那段依赖的日子，感谢为他们成长而洒下汗水的成年人。

与狼共舞

她们习惯于白天睡觉，夜晚游荡，每天晚上会像狼一样嚎叫多次。

1920年，辛格博士在印度发现了2个由狼养大的女孩。在狼群中生活了多年，她们的生理机能和习性就渐渐近乎狼了。她们有腿不会直立行走，只能在地上爬行；有手不会劳动，两只手变成了狼似的前爪；有嘴不会说话，只会嚎叫。大脑也不能思维。她们的眼睛则是白天畏光，晚间闪闪发光。她们习惯于白天睡觉，夜晚游荡，每天晚上会像狼一样嚎叫多次。辛格博士将她们送进了孤儿院，并给她们起名阿玛拉和卡玛拉。为了恢复她们的人性，辛格博士教她们学说话，但结果并不理想，其中年龄较小的阿玛拉离开狼群不到1年便死了。剩下的卡玛拉4年过后还只能听懂几句简单的话，学会了6个单词，7年后也只学会了45个词，会说几句不流利的话。到她17岁死去的时候，智力发展仅相当于4岁小孩的水平。

与狼共舞的阿玛拉和卡玛拉的经历告诉我们，离开社会环境，人将丧失人性，而只具有兽性。人是社会性动物，按照马克思的观点，在其现实性上，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人是在社会中获得了自身发展所需要的一切客观条件。

在社会环境中，社会文化为人的生存和发展提供了最基本的条件。在社会中生活的每一个人都会接受这个社会所特有的文化，并以此为依托、为背景来求得个人的发展。文化是一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就概念本身来讲，文化是一个应用最多，涵盖面极广，而又最模糊不清的概念。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学科、不同的学者都从不同的角度对它进行过解释。英国人类学家泰勒在《原始文化》一书中，对文化进行了如下的表述：文化，是人类以社会成员的身份习得的复合性整体，它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及其他一切能力和习惯。人们在学习社会文化的过程中，了解了人类世代相传的各种知识，形成了体现自己民族特点的道德与信仰。在此基础上，逐步具备了作为社会成员资格，并为这个社会所接受、所认可。离开社会的文化土壤，人将失去自身发展的丰富性和多样性，如同田野中一朵枯萎的花，因没有各种养分可润泽，生命就在无助中沉寂，失去光华，直至毁灭。

社会文化为人的发展提供了基本内容，但是如果如果没有丰富的群体生活以及在群体生活中所形成的社会互动，人的发展也很难实现。曾轰动南京的“马超事件”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南京铁路局工人马超由于个人生活受过挫折，精神受过刺激，患有典型的强迫症。他害怕孩子受人欺负，将3个孩子一直关在家中。1989年3月，当人们发现这一情况时，大女儿已19岁，二女儿

15 岁，最小的儿子也已 11 岁，但他们的智力年龄经测验分别只有 5 岁、3 岁和 1 岁。社会文化虽然可以通过文字、读物、电视、电影等大众传播工具的灌输，但是人的社会性的形成较直接的还是人与人之间的相互教化、感染、暗示和模仿。孩子们喜欢动，热爱群体生活，怕孤独，喜欢与同龄人——同学、朋友打交道。这种群体活动以及在活动中所产生的相互影响，可以促进信息交流，增长知识，加速他们的成长与发展。

可见，人的发展是以社会文化为内容，通过社会群体的相互影响实现的。人类成为万物之灵，不仅是因为他与生俱来的素质，还取决于他所生存的环境。人性是由社会所赋予的，离开社会环境，人性将不复存在。

二、规矩与方圆

谋生的选择

在 21 世纪即将到来的时刻，激烈的国际竞争又一次改变了人们谋生的选择。在当代，生存和发展显得同样重要，二者互为基础。新的生存环境向人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生存的压力在世纪之交骤然增大。危机感和使命感同在，机遇和挑战并存。

为了生存与发展，人们必须学会学习。在当代，学习已不仅仅意味着获得某种知识体系，更为重要的是掌握求知的方法和形成某种能力。中国古代留下了一个“点石成金”的故事。一个仙翁把一座石头山点化成金山送给了穷孩子，可孩子还是久久不肯离去。善良的老人问孩子，还需要什么，孩子的回答超出了老人的预料，他说想要老人那个能点石成金的手指头。过去人们说这个孩子贪婪，今天人们认为这个孩子聪明。他需要的是受用终生的财宝，并且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为了谋生，每个人都要掌握一些点金术。在现代，这些点金术包括最基本的读、写、算能力。但是这些最基本的能力也发生了变化。

1965 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伊朗德黑兰召开的各国教育部长会议上首次提出，一个人如果缺乏基本的读、写、算能力就是“功能性文盲”，那么时至今日，读、写、算能力的含义已超出了原来的含义。有资料记载：

读的含义在发生变化。不仅要读印刷的文本，而且随着全球网络化的到来，如何有效、快捷地读网上丰富的信息资源成了一个现代人必备的才能。

写的含义在发生变化。写不仅像我们以往习惯的那样爬格子，而巨需要计算机的“神手”。更重要的是，我们需要将自己的想法写在网上，那样可以和全世界的人交流，获得更多的帮助和启发。

算的含义也发生了变化。我们不仅需要核算物资成本和产出，而且要节约精力，把握生命的张弛节律，将最充分、积极有效的精力投入到最有意义的活动中去。

其实掌握这些基本能力，仅仅是拿到了一张适应现代生活的通行证。现代社会要求人们将掌握足够广泛的普通知识与深入研究少数学科结合起来。也就是说，人们很难再成为百科全书式的人物，但却可以成为某一领域的专家。为谋生而选择的学习将伴随人的终生。

为了生存与发展，人们还要学会做事。在东北大学有一个国家计算机软件开发基地——阿尔派集团公司，这里人才汇集，学者如云，竞争也异常激烈。录用时要经过各种严格的考核，试用期为 1 年，有很多名牌大学的毕业生在 1 年后被辞退了。一个重要的原因是这些在学校读书成绩优秀的大学生缺乏社会适应能力，其中包括能够应付许多情况和集体工作的能力，而这种能力在现代社会却非常重要。北京师范大学未来教育研究中心主任桑新民教授曾作过一个形象的比喻：“有的国外教育学家将学历和专业技能称作是社会上谋生的第一、第二本护照，而这只证明了你有从事某一职业资格。我认为无尽的创造力与适应能力才是通往数字化生存时代的第三本护照”。

一些国家的学者也注意到了这个问题，诸如日本东京大学曾对四年级毕业实习做了规定。9 个月的实习期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去扫 3 个月的厕所；第二个阶段下到销售点，做 3 个月的推销员；第三个阶段才是参观工厂，从

事一些技术性的工作。这9个月给大学生提供了一个充分适应社会的机会，也全面地培养了他们的多种社会适应能力。试想一个大学生连平日认为是最卑微的扫厕所工作都能全身心投入，还会有哪些事情做不好呢？

为了生存和发展，人们还要学会合作。美国前宇航局负责人曾指出，阿波罗登月计划由梦想化为现实是人类智慧合作的结晶。21世纪应该是一个合作的时代。可在现时生活中，好多学生却蔑视与他人友好相处。前几天，一位外语学院的女孩气愤地告诉我，她和几个女孩最近被放了“鸽子”。乍听起来好像很浪漫，可结果却很苦涩。外语学院女孩多男孩少，男孩同时约二至三个女孩，只去赴一次约，而让另外的女孩在约会地空等，等得望眼欲穿，扫兴而归，并将此戏称为“放鸽子”。男孩因女孩痛苦而得意，真是无耻。人们常说，物以稀为贵，可这话有时用到人的身上就不那么合适了。这说明，人越过高地估计自己在所处群体中的长处，就会对其他人怀有偏见，而找不到自己在生活中的位置。在共同的生活里，人们要发现他人，彼此相悦，学会与他人共同生活，并为实现共同的目标而努力。

在现代社会，在生存和发展同样重要的时代，谋生不再仅仅是解决衣食住行问题，而是围绕着个人对社会的适应以及在适应基础上的发展，更多的是关注个人潜能的开发，更多的是解决生活的质量问题。与以往不同，谋生和发展结合在了一起。因为这是一个不允许次品存在的社会，低起点的生存必然为高起点的发展所取代。为了生存，人们必须学会发展所要求的一切。

君子和而不同

丑女孩说，她是给漂亮女孩当陪衬人。

香港回归前夕，长安街两旁的树上缀满了彩灯。灯借树影，树借灯辉，宛若繁星点点。火树银花的十里长街，到处充满着节日的喜庆。那些夜晚，数百万京城人有感于树与灯的共鸣。世间万物和谐匹配，其实并不在于它们的同一性，而在于它们各有自己的特点，并且能够相得益彰，人类社会也是如此。朋友相处，与人交往，并不在于交往双方个性相同，而在于具有不同个性的人能够相互尊重、相互理解、相互关心与彼此合作，在交往过程中展示出人性的多姿多彩以及人性的善与美。正如古人云：君子和而不同。

尊重是正常交往的基础，失去这一点，人们的交往就会发生倾斜，交往就会变成依附或相互利用，所形成的朋友关系就是人们所说的戏友和贼友。

有一天，我们在校园中见到一胖一瘦、一高一矮两个女孩，高的俊秀文雅，矮的丑陋但憨态可掬，两人在外形上反差很大，可她们却形影不离。丑女孩说，她是给漂亮女孩当陪衬人，漂亮女孩说有了这个可爱的朋友，她的生活才充满快乐。她们不在一个班级，说起她们的相识也很有意思。那天，两个女孩都去了图书馆，又恰好坐在了一起。丑女孩好动，不小心把漂亮女孩的两本书给推到了地上。她慌忙拿起书，又连赔了两个不是，可那个漂亮女孩连眼都没眨一下。过了一会，只见她竖起柳叶眉，用手拍了拍书皮上的灰，显然是要表示出自己的不高兴与不屑一顾。后来图书馆就剩下了她们两个。在回寝室的路上，丑女孩大大方方的伸出手，说：“认识一下好吗，我叫陈磊，其实我早就知道你的名字，我们班的男孩和女孩都知道。你叫林炎吧，我们背地里都叫你公主，因为你很漂亮。”小女孩像崩豆似的吐出这些话，林炎有些脸红，勉强地挤出了一句：“认识你很高兴。”陈磊好像一点

也不在乎她的语气，接着说：“漂亮的女孩都很骄傲，别人要对她稍有冒犯，她就会生气，所以她们并不快活，就像林黛玉一样。我们这些不好看的女孩可不在乎这些，所以我们整天有好心情。”这话倒是实话，林炎不得不承认自己因为美丽而受宠，也因为美丽而承受不了失意。一路上，都是陈磊快人快语地说东道西，林炎没说上几句话。她觉得陈磊很直率也很风趣。到了自己房间门口，林炎只说了一句“有时间来玩儿”。话说得很真诚。再后来，他们成了非常要好的朋友。陈磊用自尊赢得了林炎的好感。自尊与尊重他人同样重要，它是友谊的起点。

朋友间相处所建立起来的友谊也和田野上的秧苗一样，需要精心的呵护和灌溉，灌溉友谊之树的是理解和关心之泉的圣水。这种关心与理解甚至还包含着一种忘我的牺牲和奉献。冯梦龙笔下的羊左之交就讲述了一个非常感人的故事。春秋时期，燕国人羊角哀和左伯桃在投奔名君的路上相遇，两个人相依为命。在逃难途中，朋友二人躲在树洞中抵御风寒，逃生的希望十分渺茫。最后，羊角哀把所有的衣服都脱了下来，留给了左伯桃，自己竟冻死在树洞里。在相互关心的过程所结成的友谊是人类优美的感情之花，向人们提供了克服困难，调剂情感的精神力量。在人生道路上，总有顺境和逆境、快乐和忧愁，朋友之间分享快乐，分担忧愁，既增添人生的温暖，又给人以排忧解难的希望和力量。

古人云：“鸟择木而栖，人择友而息”。人们在相互尊重与自尊的基础上建立了交往关系。随着这个交往圈的扩大，每个人都有了许许多多朋友，但朋友是有层次的。在相互理解与关心的基础上，患难之交、生死与共所结成的情意是挚友情。人们常说，人一生得一知己足矣，可见这样的朋友并不多见。与人相处，更多的是一种合作，在交往过程中求同存异。朋友相聚，大家意见相左，结果可能是不欢而散；也可能是两种想法相碰撞又冒出了一个新的火花，受益的当然是大家。中国有句俗语“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关键是看大家采取什么样的方式合作。因为还有一句老话叫“三个和尚没水吃”，合作不好，受害的是大家。

人们说 21 世纪是一个合作的时代，合作是生存的手段。因为科学知识向纵深方向发展，社会分工越来越精细，人们不可能再成为百科全书式的人物。每个人都要借助他人的智慧完成自己人生的超越，于是这个世界充满了竞争与挑战，也充满了合作与快乐。

在地球上生活的人类，不仅存在着人种和肤色的不同，还存在着巨大的文化差异，人类所组成的社会是一个多样化的社会，世界也正向着多极性的趋势发展，所以在地球上生活的人既具有相似性又相互依存，人们交往过程中所奉行的准则应该是求同存异，君子和而不同。

和谁签约

在生命的旅程中，他要不断地和社会签约，有时虽非心甘情愿，但必须得签。

每个人都是哭哭啼啼地来到人世间。起初是懵懵懂懂，一无所知，甚至不知自己为何物。小嘴巴把小手吮得发白，又把它咬住不放，然后号陶大哭，一副怨天尤人相。几个月之后，他开始学会察言观色，于是就不时地挤眉弄眼，做出种种可爱相。在婴儿期，人不必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人生只有在这

个时期才显得无拘无束。从幼儿期开始，孩子就学会了按成人的要求去做，而成人又将种种规范写在了纸上，形成了道德和法律两部契约。然后在生命的旅程中，孩子就要不断地按社会契约的要求和社会签约，有时虽非心甘情愿，但必须得签。签约之后，就要终生履行自己的承诺。

在孩子三四岁的时候，成年人就为他敞开了社会的大门，他进入此门之后，开始学习与这个社会所要求的一切签订契约。他学会了爱，学会了诚实守信，学会了尊重别人等等规范，这一切都是在生活过程中进行的。一日，他趁母亲转过身去，抓了两块糖，迅速地塞进了嘴里，把剥下的糖纸踩在了脚下，然后一边晃动着小脑袋，一边说他可什么都没拿。母亲告诉他，孩子不能说谎，不可以骗人。当他在幼儿园把小朋友推倒时，老师会告诉他，小朋友相处要学会友爱，于是他知道了许多类似的应该做和不应该做的准则，许多对自我的约束，许多与他人相处的禁忌，诸如不能随处便溺，在公共场所不能大声喧哗等等。这是他与社会签订的第一个契约——日常生活的道德规范。

后来，他进入了学校，在每周一的升旗仪式上。听着国歌，看着徐徐升起的国旗，他感受到作为中国人，应该热爱脚下的这片土地，热爱自己的民族。

再后来，在课堂上、在教科书中，他明白了签约的意义和签约的过程。在历史上，每一个契约后面也许都有一部血腥的历史。或是少数人统治多数人的历史；或是一个民族摆脱屈辱维护自尊的历史。人或是自愿签约，或是被迫签约。3700多年前，古巴比伦王国的君主汉谟拉比用武力统一了两河流域后，颁布了世界上第一部较为完备的成文法典——《汉谟拉比法典》。法典条文共有282条刻在一块高2.25米的黑色玄武岩石柱上。汉谟拉比声称，他制定法典的目的是为了“树立公平正义于国中”，使臣民“不得以强凌弱”。但法典所规定的奴隶、半自由民和自由民的法律地位迥然不同，因此对于不同社会等级的人来说，公正也就不存在了。

人与社会所签下的契约有强制性的和非强制性的两种。强制性的是法律，在这个契约面前，人不可越雷池一步，否则就会受到惩处。这时人也就无高低贵贱之别了。中国有一句老话叫“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可还有一句话叫“刑不上大夫”。这说明古代中国的法律适用有一定的范围，可能会因人而异。在现代，人们说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是还无法排除个别滑坡的时候，可那不是法律的本义。在历史上，执法者以身试法也大有人在。伟大的哲学家培根，在其政治生涯中未能保住晚节。他晚年任英国大法官期间，当面接受诉讼当事人的礼物，被议会议员起诉。培根招供并被判刑，关押在伦敦塔，终身不得担任任何公职，同时还被罚一笔巨款。东窗事发之后，以他的口才没准可以找到堂皇的理由而逍遥法外，不过他没有这样做，而是老老实实低头认罪。他伏罪的话与众不同，他说，我是这50年来英国最正义的法官，但给我定的罪却是200年来议会所做出的最正义的谴责。

非强制性的契约是道德，人同样不可逾越。与法律不同的是，违背这个契约，你会受到舆论的谴责和良心的折磨，有时也会让人透不过气来。道德有不同的水准和层次，最高层次是一种自律层次。爱因斯坦在《我的世界观》一文中曾指出：“人是为别人而生存的——首先是为那样一些人，他们的喜悦和健康关系着我们自己的全部幸福；然后是为许多我们所不认识的人，他们的命运通过同情的纽带同我们密切结合在一起。我每天上百次地提醒自

己：我的精神生活和物资生活都依靠着别人（包括活着的人和死去的人）的劳动，我必须尽力以同样的分量来报偿我所领受了的和至今还在领受的东西，我强烈地向往俭朴的生活，并且时常为发觉自己占有了同胞的过多的劳动而难以忍受。”正是这种高尚的道德水准使爱因斯坦把自己的一生献给了科学和人类社会的进步事业。

人在幼年时就学会了与社会签约，社会用契约来协调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群体之间的关系。契约在某种程度上限制了人的随心所欲，但是它在规定人应尽义务的同时，也把入应享有的权利交给了每个人，只是契约使人获得的自由是相对的自由。

戏中人

如果把人生比做一个巨大的舞台，那么我们都是台上的演员，扮演着一一定的角色，有时扮演主角，有时扮演配角。角色之间还在不停地变换，迎来送往，人生的舞台热闹非凡。

戏剧舞台上的角色往往由演员来扮演，但是人类社会的种种活动也像一台社会剧，社会中的每个人都在剧中扮演一种或数种角色。角色种种，也就是人们在社会上获得的身份、地位或职务。如家庭中有父母、兄弟和姐妹，学校里有校长、教师和学生。

最早察觉社会舞台与戏剧舞台之间的内在联系，并用明确的语言表达这一发现的是英国伟大的戏剧家威廉·莎士比亚。他在《皆大欢喜》中写下了这样的一段著名的台词：

全世界是一个舞台，
所有的男男女女不过是一些演员；
他们都有下场的时候，
也有上场的时候，
一个人一生中扮演着好几种角色。

正像戏剧角色中有各种各样的唱腔、脸谱、服饰和表演程式一样，每一个社会角色都有自己的行为模式和社会规范。它规定了一个人在一定位置上所具有的活动范围、应尽的义务、能享受的权利、行动的方式、感情流露的方式等等。这种行为模式和规范是在一定历史时期和经济条件下产生的，是社会法律、道德、规章和社会文化所共同规定的。一个人只要是扮演某种社会角色，那么周围的人就会以这种角色的行为规范来要求他。

人生的舞台虽然多姿多彩，但在学校中求学的青年人所扮演的角色却比较单一，他们是儿女、学生、朋友和合作伙伴。多重角色集于一身，他们就会接受别人的多重期待。父母期待他们聪明和健康；老师要求他们学习好、遵守纪律、不调皮；同学们希望交往愉快，友谊之树常青。在别人的期待目光中，每个人都开始设计自己，于是在自我期待与设计中通过某种行为去表现自己。

最初人们是通过观察、体验和模仿，了解了有关角色的权利与义务。在年幼时，孩子会在与父母的顶撞中，因遭到责骂并饱受皮肉之苦而了解到自己在家庭中所享有的权利和义务。在学校中，多数学生都知道老师喜欢聪明伶俐的好学生，考卷上经常是 100 分。虽然这些小观察者也因为没有成为父母钟爱的孩子、老师眼中的红人而心生烦恼和妒忌，不过通过耳濡目染，通

过家庭和学校的教练，他们却在观察中知道了对于一定的社会角色，什么样的行为是恰当的，什么样的行为是不恰当的；应该怎样，不应该怎样。

当某种行为标准印入了孩子的脑海，他就会在模仿中去做，并进入情景，开始去表演。起初这种表演会很幼稚，明显带有模仿的痕迹，就像小学生写作文，表达感情时，有时会给人以极不真实的感觉。一个孩子会写下这样的句子：“每当我读到鲁迅的作品，就会热泪盈眶。”对于孩子来讲，这决不是一种真实的角色行为，而是过去某些成年人的真实行为。由于在作品中，看不到孩子真情实感，成人会为孩子失去天真稚气而心生遗憾。这种错位的角色行为有时还会导致孩子“集体失语”，使成年人因看不到孩子的真实行为而无法了解儿童世界。这说明模仿的行为如果和社会对个体的角色期待相脱离，也同样不能为社会所接受，就会给人一种逢场作戏的感觉，所以，在角色行为的模仿中不要失去自我。

尽管在校读书的孩子在人生的舞台上所扮演的角色比较单一，只有几种，可这几种角色集于一身却让他们产生了种种冲突，惹人不快和烦恼。诸如孩子在家因为是父母的掌上明珠而骄横无理，这种不正常的角色行为也会在不知不觉中被带入学校，就导致了一些孩子在校称王称霸，目中无人。当独生子女成为普遍的社会现象之后，班级内部学生间的冲突很多是由此而引起的。这是一种角色间的冲突的结果。虽然一个人在一生中会扮演许许多多的角色，但每一种角色都有特定的舞台。人无法在同一个时空条件下，扮演几个人人都能接受的角色。就像在班级里是个班长，可你在家里要是以班长的身份管你的爸爸，肯定会闹出一场不愉快。这个时候，要求每个表演者考虑表演的场景。

有时，我们扮演同一个角色，可接受来自外部的期望却是不同的。诸如对于一个高中女孩，她的父母肯定希望她学业优秀，可她的同学却希望她保持中等学业水平。对于教师来讲也会遇到这种情况，好学生希望老师对他们严格要求，而差学生则希望老师对他们放任自流。这种相互矛盾的角色期望常常会将人们搞得不知所措。到时候，往往就不知道听谁的为好。这时形成自我评判的能力非常重要。

虽然某些角色带有天然的色彩，是一种原生态的东西，比如，社会出身、性别和籍贯。但大多数的角色行为是后天文化塑造的结果，而且从一出生就开始了。如果家里生了一个女孩，父母就会用女孩的行为标准来教养她。她哭闹时，母亲会极有耐心地抱着她、哄着她。给她穿花裙子，系蝴蝶结，把她打扮得美若天仙。等到某一天，小女孩长大，她开始和男孩一起爬树，上房子，所有的人都会指责她不像女孩。女孩应该如何去做，往往和一个民族的性别标准密切相关。

美国人类学家 M·米德在研究新几内亚的 3 个民族的个性特征就发现了这一现象。她曾写到，“居住在湖泊地区的张布里族，男女两性所扮演的角色有明显的划分。女性操生产和消费的实权，她们性情刚毅。男性从事美术、工艺和祭祀，整日学舞蹈、装饰和吹笛求爱，以取悦女人。母亲对孩子除哺乳和身体保护之外，则很少接触他们。孩子从 1 岁起就由父亲担负养育责任。女子在气质和性格方面的表现是攻击、支配的，有明显的保护者的活泼和快活。男性对女性则有自卑感”。这种民族文化对性别角色的认可通过代代相传，造就了一代又一代的男人和女人。

在中国的民族文化中，男性以刚毅为怀，女性以阴柔为美。于是，就有

了张飞式的英雄男儿，林妹妹的病态。但是在现代社会，随着女性社会地位的提高和男女两性关系的变化，传统的男女迥然有别的性别角色受到了挑战，并出现了两性角色互化和趋同现象。原先泾渭分明的两性角色的界限日渐模糊。比如，一个刚毅性格的现代男孩，也许并不乏温柔与体贴之情；而一个柔情似水的女孩，同样可能具有过人的胆识和独立的事业追求。

世上有多少种差别就有多少种角色类型。要想尽快适应社会需要，就要认识和分析自己将要扮演的角色，以及这个角色的行为模式和规范，恰如其分地扮演好这个角色，使人生的舞台更加多姿多彩。

巴顿将军的苦恼

夕阳中，当巴顿告别军营时，一个悲剧产生了。

巴顿将军在二次世界大战中立下了赫赫战功。1944年8月，他统率第三集团军围困了布勒斯特，占领了卢瓦河上的勒芒市，打破了德军在诺曼底设置的“灌木篱墙”。这时立下头功的巴顿说了这样一段话：‘与战争相比，人类的一切奋斗都显得相形见绌。上帝啊，我是多么热爱战争！’这段话后来成为这个“好战分子”的自供状。战争使巴顿脱颖而出，战争显示了他的才华，他的生命因战争而辉煌。从这几句话，我们会看到巴顿酷爱战场，人们当然有充足的理由给他戴上“好战分子”的帽子。但是当我们仔细品味他的另一句著名的话：“一个职业的军人的适当的归宿是在最后一战被最后一颗子弹击中而干净利索地死去。”那么，我们对好战的言论就会有另一种完全不同的感觉。我们会同情他因战争结束而产生的失意，这就是常言所说的英雄无用武之地。离开战争，像巴顿这样的名将简直无法生存，或者社会环境也不允许他生存。巴顿强烈地感到在和平时期无所事事，还不如死了更愉快，于是在一场意外的车祸中，巴顿在对死亡感到不意外的情况下结束了生命。战争造就了巴顿，战争结束也毁灭了巴顿的精神世界。巴顿是战争中人，他属于战场。在和平时期，他不能再进行角色转换，生便如死一般痛苦。夕阳中，当巴顿告别军营，一个悲剧产生了。

其实人生亦如战场，只是不如疆场上冲锋厮杀那么激烈，生命之弦不会绷得那么紧，人们就有了缓冲的余地。他可以根据变化了的情景，调整自己的行为方式，变换自己在人生舞台中的角色。在和平时期，人们比辉煌一世的巴顿将军要幸运，但每个人也都面临角色变化所引起的心灵的震撼。这种震撼可能来自外部，也可能来自我们自身。从外部来讲，我们这一代少年所要扮演的角色和以往任何一个时代的同龄人都不同。在半个世纪以前，大部分中国孩子所面临的是生存问题，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他们为生计而奔波，在劳作中体验到了生活的艰辛，也练就了一副坚硬的筋骨。孩子们憧憬着幸福的生活，甚至为了憧憬，他们牺牲了自己，于是，刘胡兰和王二小这些小英雄就留下了可歌可泣的故事。建国之后，那些脱离苦难的青少年开始追求美好的生活，他们用自己的生命回报了给予他们幸福生活的国家和人民，雷锋就是这个时代的英雄。

当历史转到了80年代，大部分中国少年所面临的是求发展的问题。发展与生存相比，起点高了，生活的压力也增大了。要在21世纪把中国建设成现代化的强国，时代的重托结结实实地落在了这一代少年的稚嫩的肩膀上。当上一代人用过去的角色标准来衡量这一代人时，有不少人睁着困惑的眼睛看

着他们，也有一些人则不无痛苦，甚至用失意和将信将疑的目光注视着他们。生活环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而这些变化的速度又异常的快。因此，这一代少年应该是时代的弄潮儿，他们应该做和平年代的建设者和开拓者。这种角色同样不轻松，对于成功者而言，也同样可歌可泣。美国曾拍过一部轰动世界的大片《龙卷风》，成功地塑造了一批与天斗的勇士，一批征服自然改造自然的英雄。这个时代也同样是英雄辈出的时代，而孩子们所扮演的英雄角色也是多重的。这个时代不仅需要刘胡兰、王二小和雷锋，也呼唤那些能文能武，具有多种才能，敢于向来自自然与社会的厄运挑战，勇于向科学的山峰攀登的小英雄。

这个时代的青少年是 21 世纪的建设者。由于生活环境发生了变化，为了成功地扮演时代所需要的角色，他们应该具备与上一代完全不同的某些新的意识和新的观念。

当一个 10 岁的美国孩子已经炒了 3 年的股票，中国的孩子也把自己的钱存进了红领巾小银行，在乡下生活了 80 年的爷爷会为此感到很困惑。孩子们在儿童期就产生了某种经济行为，这既是经济发展的结果，也是经济发展的要求。作为跨世纪的人才，这一代人必须对于身临其境的经济发展和改革具有深刻的了解和敏感，要更多地注意观察经济改革之后所引起的社会结构、生活方式。行为方式和价值观念等方面的变化，并根据这些变化调整自己的观念和行为。目前，由于经济发展对市场的依赖程度越来越大，所以，有关市场经济的一些基本的运行法则也应该纳入到我们的观念中来。我们应该明确地意识到市场经济是实现生产社会化的一种综合形式，是优化资源配置的一种手段，市场经济是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需要，因此，要了解社会主义市场的基本特征。

在现代社会，每个人立于世间的种种能力是凭个人努力获得的。人们无法再炫耀“老子英雄儿好汉”，说我爹有多大本事只会成为人们的笑柄。这个时代要求人们要具有开创意识和进取精神。由于社会发展速度异常之快，有关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在增强，机遇与挑战并存，成功的诱惑和失败的威胁同时存在。在这样的社会环境中生存，未来社会的个体与以往的人相比，重要的区别是生命历程中有关未来前景的“保险公司”不再存在。封建社会中盛行的那种血缘、家族保险终将无效；本人昔日的成就、地位也不会成为终身成就、地位的保障；现在社会上十分抢手、热门的“朝阳”职业，也许要不了几年就变成了夕阳职业；即使是同一种职业，也经常面临着内部更新的任务。所以，个人要生存和发展，不但要有应变能力，而且要有迎接挑战的冲动与勇气。机遇不但垂青于有准备的人，而且最终属于敢抓机遇的人，在变动的社会中，只有具有迎接挑战的冲动，才可能捕捉到机遇，才可能有新的未来。

尽管这一代是在和平的环境中长大的，但同样要具有抗挫折的意识和能力。“雄鹰翱翔天空，难免伤折飞翼；骏马奔驰大地，难免失蹄折骨。”生活有风和日丽之日，也有阴雨连绵之时，任何人的一生都不可能一帆风顺，事事如意。当人们在为自己实现的憧憬、希望、理想而努力的过程中受到阻力、压力，不得不暂时停止努力时，便是遇到了挫折。在人生的路途上，每个人都可能遇到挫折。以往与未来的区别在于，以往只有少数人会经历机遇和挫折的大起大落，多数人的生命则属于平淡之列。而未来则使每一个人都有可能使生命变得有声有色、波澜起伏。现在，我们又进入到一个需要创造、

开拓新世纪的英雄时代，而在英雄的精神世界中，不可能没有战胜挫折和危机的意志。这是一个需要英雄的年代，每个人都要根据社会的要求，塑造自己的行为模式，扮演一个成功者的角色。

三、心灵之路

跑道已画好

约翰逊那颗硕大的闪闪发光的黑头颅低垂下来，这一刻，他像是一个在押的囚犯。

1988年，汉城奥运会最引人注目的是约翰逊与刘易斯的百米“世纪之战”。9月24号，在奥运会主会场，当约翰逊以9秒79的“太空速度”冲过终点，全世界为之沸腾，大约有25亿以上的观众在为这个记录而欢呼。9秒79是人类突破自身极限的象征，是力量和美的化身，它象征着人类将不断地突破生理极限，实现生命潜能的超越，创造着新的辉煌。两天过后，世纪之战却变成世纪丑闻。国际奥委会新闻中心发言人米切尔·威尔第宣布了一条震惊全球的新闻：加拿大运动员本·约翰逊在参加男子100米比赛前服用了兴奋剂，现已被查出。国际奥委会作出决定，他的9秒79的世界记录作废，他作为本届大赛选手的资格也被剥夺。

当约翰逊弯着腰，被人们架着胳膊出现在汉城金浦机场时，成千上万的观众把他围住，被欺骗的观众此刻已经愤怒到了极点。约翰逊那颗硕大的闪闪发光的黑头颅低垂下来，这一刻，他像是一个在押的囚犯。

在赛场上叱咤风云的约翰逊完全背离了体育道德和体育精神的跑道，于是世纪之战变成了世纪的悲剧。被愚弄的人们感到愤怒，骗人者感到沮丧。其实，人生如同赛场，每个人都必须在画好的道德和法律的跑道上起跑。在人生的马拉松赛中，已画好的跑道又宽又长。人类从幼年就开始接受了有关赛场规则的训练，学会了用良心、自省、约束甚至是强制使自己不违犯禁忌。每个人都可以有不同的起点，不同的速度，但不能背离，背离者就要受到惩处，而且道义和法律决不会因任何理由而原谅任何人，人们必须对自己的行为后果负责。

20年代在美国，一个少年因燃放爆竹被警察罚了12.5美元。那个时候，一美元能买10只生蛋的母鸡，这相当于125只母鸡的价钱。如果现在折合成人民币，大约要3000元。父亲替他交了罚款，但却要他归还，实际上就是让他自己拿出这笔罚款。这位少年就是美国前总统里根，当时他只有11岁。里根在自传中写道：

“我11岁那年（1922）7月4日（美国国庆节）前夕，我用某种方式得到了一些禁止燃放的爆竹，其中包括威力很大的攒雷。下午，我来到罗克河大桥旁，背靠桥边一堵砖墙甩响了一只攒雷。随着一声巨响，震耳欲聋。我正在洋洋得意时，一辆汽车驶过来，汽车司机命令我上车。

“人们教导我不要上陌生人的车，于是我拒绝了。他（司机）亮出了警徽，我只好听命。此时，我犯了第二个错误：车子开起来时，我说，星星、星星眨什么眼睛，你他妈的以为你是什么人？”

“到了警察所，我被带去见所长，我认识他（所长），他经常和我父亲一起玩皮纳克尔（纸牌游戏）。当然我希望得到宽大处理，但他马上给我父亲打电话，把我的劣迹告诉了父亲。不论交情如何，杰克（里根父亲）必须付12.5美元的罚金，这在当时可是一笔数目不小的钱。所长是严格执行燃放爆竹的规定，但我猜我在车上的自作聪明的态度也是败事有余。这件事迫使我到处打零工偿还我欠杰克的债。”里根最终还清了欠杰克的债，其中的艰

辛只有他自己才知道。

里根父亲的做法，恐怕大多数中国孩子都会觉得残忍。他们会认为这样做太过分，他们会认为父母有义务为自己承担这一切。但是，里根父亲没有这样做，他让里根去弥补自己的过失，学会对自己负责。不留情面的父亲养就了一个富有责任心的儿子。这件事对里根的教育一定是非常深刻的，因为如果不是这样，他也不会对这件事记忆犹新并把它写入自己的自传。

在人生的马拉松赛中，每个人都必须遵守赛场的规则，必须学会对自己的过失负责，这样从中悟出的道理比别人讲出的道理要深刻得多。教训是自己用行动总结出来的，如果用自己所付出的代价去反省去更正自己所犯的过错，那么，人们今后犯错误的机会就会少多了，因为他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在人生的跑道上，他的失误就会越来越少。

洗耳恭听

世界上还没有一条不知者不怪的法律。

5岁那年，我在辽东的一所山村小学上了一年级。学校与家之间是山河相隔，走山路倒是近些，可是山坡上还盖着早春的雪，雪下面藏着冰。稍不留神就会人仰马翻，磕得鼻青脸肿。过河就得绕到山根底下，要多走好些路。我们只好舍近求远过河上学。河上有一座小桥，整个冬天，从河面结冰之后，我和小伙伴们就再也不从桥上走了，穿着自家做的布底棉鞋溜着冰，涩涩的、滑不了多远，可要的就是这种感觉。有的孩子坐着自制的冰车，让人羡慕得眼红，路挪到了冰河上。

二月末开了学，早春的寒风仍然刺骨，晨起上学的孩子个个捂得严严实实，人们没有感觉出大地回暖，万物复苏，漫长的冬季还没有结束的意思。与隆冬时节不同的是，每次离家上学前，慈祥的姥姥都要叮嘱我两句：“上下学跟着大孩子走，过河时走桥。冰可要化了，不小心掉进冰窟窿可就上不来了”。每天我一离开家，她就要重复上一次。不过，我每天照样用小脚丫踩着冰，更准确地讲是沿着冰过的河。姥姥的话早已被我当成了耳旁风。有时听得愈多的东西，愈觉得腻，也就愈不入耳。后来出门时，姥姥刚说一半，我马上就回答“我知道”，却不一定去做。在自认为耳边已被姥姥的唠叨声磨出了茧子时，我的一条腿掉进了冰窟窿。

那天放学，班里的大孩子拿着铁锹，到河上游凿冰捞鱼。我肚子有点饿，就没跟他们走，一个人还像往日踩着冰过河回家。走到河当中，突然听到脚下嘎吱一响，没有片刻看和想的时间，当感觉到冰水刺骨时，我的一条腿已经掉进冰窟窿里了，整个身子也在往下使劲。那一瞬间我开始用手撑着身体，幸亏人小，身子轻，拖出那条又湿又凉的腿，冰窟窿周围的冰面还没有完全断裂。我又在冰面上爬了一段，快到了河边，才一边哭，一边站起来往家走。实际上，迄今为止我也搞不清楚，当时为什么会选择爬行。也许是求生的本能使我在那一瞬间表现得如此沉着冷静。

一路上，那条腿像灌了铅似的沉，后来就麻木了。回到姥姥家门口，我开始放声大哭。吓坏了的家人一起跑了出来，把我抱进了屋子。姥姥到后院盛了一盆雪，用雪轻轻地揉着我的腿。两个小时过去之后，我的腿又有了知觉，而且感觉很暖。

那天晚上，起夜的时候，听到了姥姥的哭声和姥爷的自责。懵懵懂懂中，

我说了一句让姥姥爱了我一辈子的话：“姥姥，都怪我没听你的话。”

第二天上学，我开始在桥上走，并告诉其他孩子和我一起上桥。

在生活中，当我们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有时会对成年人的告诫嗤之以鼻。仅仅因为是灌输，就认为是约束，是多此一举，也就毫无道理地去拒绝，那时，压根就没考虑成人说的话是否有道理。在与成年人执拗的抗争中，孩子逐渐悟出了某些道理，也就学会了洗耳恭听。这时两代人的抵触开始松动，校园中师生对峙的局面开始缓解，家庭大战的火药味开始散去，灌输声开始声声入耳。

其实，在社会生活中，成年人所总结的各种知识经验和社会行为规范都是以灌输的形式传递给下一代的。可以说，没有灌输就没有文化的传递。生命中的各种禁忌实际上也是成年人一再告诉我们要回避的，人生中的某些戒律是在灌输中掌握的。

多少年过去了，虽然曾有过一遭被蛇咬的体验，可并没有十年怕井绳。在我平淡的人生中，有时还是我行我素，于是又多了十几次的“吃一堑，长一智”。许多人也如我一样，时常塞上自己的耳朵，直到有一天，遇上了麻烦，才想起拿出耳塞，回头望去，人生已走过了一条长长的之字路。终于在某一天，被失误撞得头破血流，我们才会在遗憾中去倾听长者的教训，到那时才知道了心悦诚服。

平凡的人生会有这种感觉，伟大的人生也有这种经历。人们无法对社会规范视而不见，也无法回避灌输的声音。

1906年获得诺贝尔生理学奖的西班牙科学家卡哈尔就有过这样的经历。小时候，他非常顽皮，酷爱绘画，还喜欢养鸟、舞弄刀剑和玩打仗游戏。他讨厌学校严厉的校规，并把它称之为“恐怖统治”。他表现得桀骜不驯，被学校关禁闭是常有的事。

有一次，他决定利用自己学到的知识，造一门“真”的大炮，并向邻居的小朋友大显身手。他没有想到这门“真”的大炮一发射，还真的产生了不小的威力，把邻居的孩子给打伤了。这就闯下了大祸。邻居孩子的家长出来干涉，除了罚款之外，卡哈尔还被警方拘留，挨了3天饿。当卡哈尔从拘留所出来以后，身为大学教授的父亲着实把这个顽童训斥了一顿，并决定不再让他读书，而是介绍他去学习手艺，先去学理发，后去学修鞋。

卡哈尔当了两年的学徒。在父亲冷静之后，他回到了家里。父亲开始反省自己，孩子为一次过失忍受了这么严厉的惩罚，似乎有些残酷。他觉得有些对不住孩子，从此他亲自执教，担任了孩子的生物学老师。他领孩子去牧场解剖动物，去坟场寻找骷髅。17岁时卡哈尔绘制的人体解剖图谱已超过了在大学做解剖学教授的父亲。

虽然是既严厉又慈爱的父亲把卡哈尔领进了科学的殿堂，可卡哈尔也在学徒生涯中，感悟出某些人生禁忌神圣不可侵犯。从此，他不再向人生规则挑战，开始对父亲的教诲洗而恭听。在有过一次沉痛的挫折之后，他开始发奋努力，最终成为“西班牙上空的一颗光辉灿烂的巨星”。

在生活中，人无法拒绝某些灌输。如果拒绝求知，人会变得愚昧；如果无视道义和法律，就会受到惩罚；如果不相信卤水可毒死人，喝进去之后可就一命呜呼。在某些事情上，绝不允许尝试错误，正像人无法与生命开玩笑，人生的某些禁忌也同样不可触犯。世界上还没有一条不知者不怪的法律，社会选择了灌输对年轻人进行教化，于是在无法回避中，每个人都要学会洗耳

恭听。

请为我喝彩

每个士兵的背包里都有一把元帅的手杖。

朋友给我讲述了一个真实的故事：有一个男孩叫小钢，幼年时纯真可爱、聪颖早慧，人长得像杨柳青年画上那个骑着鲤鱼的胖孩子。6岁那年，一场车祸使他的一条腿残废了。当小钢一瘸一拐，满怀希望地进入小学时，迎接他的竟是嘲笑和捉弄。伴随他的只有孤独和忧伤。小钢眼里常流着泪，心灵常渗出血。一种强烈的欲望在他的心中渐渐凝成：只要谁看得起我，对我好，让我干什么都行！

14岁那年，小钢因治疗而失学在家，孤独和寂寞更加无情地包围着他，折磨着他，交朋友的欲望时刻撞击着他那受伤的心灵。小钢几乎要发疯。正在这个时候，一个小偷向他走来，给他带来了“友情和温暖”。从此，这个在孤独中长大，视友情重于一切的小钢走向盗窃犯的生涯。

这个让人心酸的故事，仿佛在告诉我们，就精神世界而言，孩子们渴望得到承认，被别人夸奖。没有喝彩的人生是一个残缺的人生。

人生需要喝彩，生命的轨道会在赞赏声中改变。南京有一个叫周婷婷的女孩，她的经历可以证实这一切。婷婷是在父母的企盼声中降生的，父亲爱女心切，女儿又美若天仙，父亲该是何等地惬意和满足。可人生的不幸在婷婷一岁半时开始了。那年，婷婷发了一次高烧，用了几次庆大霉素。每次打针后，婷婷都发疯般的哭闹。可惜的是，这种现象没有引起父亲足够的重视。烧退了，病好了，父母揪紧的心放松了，可婷婷的双耳却全聋了。

老人们说十聋九哑。按常理一个聋孩子最多只能在聋哑学校中比比划划地度过寂静的学习生涯。然而，婷婷不仅在正常小学、正常中学就读且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还说着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婷婷还创造了好几个奇迹。小学期间，婷婷以优异的成绩连跳两级，4年读完了六年级的课程；8岁时用了十天时间背下了圆周率小数点1000位数；10岁时，被评为全国百名好少年；11岁荣获全国十佳少先队员的称号并与其父合出了一本书《从聋女到神童》。其中，有六余万字是她写的文学作品。现在婷婷在辽宁师范大学读书。前不久，中央电视台在《实话实说》栏目曾介绍过她。一个正常听力的孩子也难取得婷婷这样的成绩，可她偏偏就是个聋孩子，所以，有人说婷婷是个神童。可是严格的心理测验证明其智商数并不比普通孩子更高。婷婷是在亲人们的喝彩声中长大的。她的父亲周弘将自己教女体验概括为赏识——成功教育。周弘曾在一本书中写道，“哪怕天下所有的人都看不起你的孩子，做父母的也应眼含热泪地欣赏、拥抱、赞美他，为他而自豪。”

今年元旦，婷婷翻开自己10年前的生字默写本，对分数栏上爸爸打的分很有感慨。那上面的分数变化可够惊人的：4月10——100分一个五角星；4月24日——100分一百个五角星；5月1——100分一千个五角星；5月10日的分数高达100分五千个五角星。回忆往事，婷婷给爸爸留下了这样的话，“爸爸，你可真聪明，每次给的五角星都远远超出我的预料，乐得我天天想默写字，想采下满天的小星星。”幸运的婷婷在父亲的喝彩声中改写了自己的人生，可有时多数人没有婷婷运气好，他们往往在责难声中度过了暗淡的人生。

如果在生命的历程中，你听不到别人为你喝彩，你同样不必悲哀，因为还有一个人可以为你鼓掌，那个人就是你。其实，生命本身就值得人们为自己去高声喝彩。遗传进化学家设菲尔德说，“在整个世界史中，没有任何别的人会和你一模一样，在将来到未来的全部无限的时间中，也决不会有像你一样的另一个人”。每个人都可以为自己的与众不同而喝彩。

在生活的每个瞬间，人们都可以给自己喝彩。拿破仑曾说过一句至理名言，“不想当元帅的士兵不是好士兵”，首先要为自己有一个这样的想法而喝彩，因为这个想法本身就不同反响。可在生活中，失意的人往往并不是没有这样或那样的想法，大多数人是因为怀疑自己的能力而不敢跃跃欲试。这时拿破仑还有一句话也同样可以给人启迪、令人回味，“每个士兵的背包里都有一把元帅的手杖”。这等于告诉我们每个人都有成功的可能，每个人都可以拄着元帅的手杖去登元帅的宝座。这时，我们可以尽情地为自己喝彩。

人常常在失败之后裹足不前。聪明的国人留下了“屡战屡败”和“屡败屡战”两个成语，来说明对失败的两种不同看法。同样是这4个字，组合不同，意义也就完全不一样。“屡败屡战”，说明士气尚存，虽败犹荣，还可能转败为胜。据说乒坛名将李富荣小的时候就特别好胜，打球时只要一输给谁，就缠着人家再打，直到打赢为止。“屡战屡败”可能会因失意而不战，于是失败之后就有了两种不同的结果。从中我们可以看到人常常为自己所败，所以，越是失意越要给自己喝彩，这样才会有亮丽的人生。

人生需要掌声，始终为你生命喝彩的人正是你自己。

镜中我

人无法改变镜子，但可以改变自己。

人生有两面镜子，一面照面孔，一面照心灵。照面孔的镜子挂在墙上，晨起离家的时候，我们总是对它照了又照，瞧了又瞧。看到镜中映出一张充满生机的脸，我们会感到欣慰，会有一天的好心情。有时镜子也会显示出一张茫然、疲惫甚至是丑陋的面孔。这个时候，没有人会责怪镜子无情，而心生遗憾的是自己那张不完美的脸。

照心灵的镜子是用别人的评价做成的。从出生起，人们就开始照着这面镜子。如果在嗷嗷待哺的日子，一个孩子不哭不闹，每天都有好心情好脾气，父母会很高兴，他们可能用“乖呀、好宝贝呀”来夸奖孩子。这是最初的评价。尽管孩子不明白这些声音是什么意思，但他那颗幼小的心灵可能会感悟到，他高兴成年人就快乐。稍大之后，当明白了成年人喜欢什么样的孩子，他极想赢得好孩子的称谓。有时可能很走运，恰好做了一件好事，结果又被炒得满城风雨，以前他所犯的错误，大家也就视而不见，他成了一个好孩子。人们这样评价他，他也就按着这个美的形象来塑造自己，结果可能真是美丽超群。这时，他照的是幸运之镜。可有的孩子偏偏就照上了魔镜，偶尔做错了一件事情，被人揪住不放，又炒得沸沸扬扬，这个孩子就臭名远扬了，大家都觉得他坏。起初，他会反抗，并通过努力表现来改变自己在镜子中的形象，可无奈他的那些缺点被人们描得愈来愈黑，镜子把他的脸照得走了形。年复一年，日复一日，每天都要照这样的镜子，到后来，他也相信自己丑陋不堪，开始了自暴自弃。16岁的小明曾有11年的坏孩子经历，照了11年的魔镜。

在上幼儿园的时候，小明就是坏孩子了，他有几个坏孩子才有的绰号。他好动，喜欢在教室里跑来跑去，经常把那些好孩子撞倒。小朋友们都叫他“大马蜂”。每次不小心撞到别人，哪怕撞得很轻，可只要他们一哭，老师保准训小明，还告诉小朋友离他远点儿。记得5岁那年，一个长得像洋娃娃似的小女孩把他的鞋子踩掉了，而且踩完就跑，小明知道她是老师心目中的红人，偏让她把鞋给提上。女孩跑去告诉老师，老师当着全班小朋友批了小明一通，说他是寄生虫。当天这个绰号就叫开了，一直叫到幼儿园毕业。

上小学他还是个坏孩子。一天上算术课，老师提了一个问题让大家回答，树上有三只小鸟，又飞来了两只，一共有几只小鸟？小明觉得这题太简单，没举手，老师还是让他回答，他站起来什么也没想，学了五声布谷鸟叫就坐下了。全班同学哄堂大笑，老师也笑了。可老师的脸变得太快，马上来了个晴转多云，冲着他就喊，你起什么哄，教室里怎么飞进鸟了？底下有个同学小声说，“是鸟人”，从此小明又多了一个绰号。

小学6年小明换了4所学校，一是因为有的学校老师水平太低讲课太差，二是他总跟老师顶牛，老师经常给他穿小鞋，惹不起只好躲着走。每次转学，妈妈都要大骂他一顿。

周围的同学学习都比小明好，属他最差了。他特别想好好学习，就是学不好，尤其是算术。上课时开小差是常有的事，两眼盯着黑板，可什么都听不进去。他满脑子里想的都是好玩的事，赶也赶不掉。考试考砸的时候，爸爸妈妈一起骂他不争气。爸爸说得更狠，“你还算男子汉吗？连自己都管不了，我和你妈到处求人，为你创造条件，你真让我们失望。”爸爸的话一点儿也没错，连小明都对自己失望了。可最伤他自尊心的还是那次分组。

老师把班里分成了两组，一组是好孩子，一组是坏孩子，小明当然是在后一组了。他心里特不服气，那些十来岁还得靠妈妈穿衣服的孩子凭什么当好孩子！可气也没有用，人家学习好啊，谁叫自己不争气呢！

有一次，他们年级去军训，老师又把班级分成了6个小组，好孩子和坏孩子自愿组合。没人要的孩子就得去外班。学军得拿手电筒，好孩子们没有一个拿的，拿的都是他们这些坏孩子，因为他们都怕被班级甩出去。小明告诉老师他可以拿两个。回到家里，他非得要求妈妈再买一只新电筒。妈问清原由后气得脸都白了，可她还是买了一只新电筒。

小明非常痛苦。14岁那年情况有所转机。那一年，小明的身高一下子窜了12公分，比其他孩子高了大半个头。学校篮球队挑选运动员，教练一眼就相中了他。从小好动的他，在运动队里真是如鱼得水。训练时，他每项动作都做得非常漂亮，教练经常夸奖他，后来还让他当了副队长。队友们很喜欢他，大家都叫他帅哥。可一回到班级，小明的日子就难过了。同学们对他敬而远之，老师建议他去体校，小明只好我行我素。他觉得在班级里活得窝囊，感到很压抑，球队才是他的快乐天地。

15岁那年，他们球队代表学校参加了少年组篮球甲级联赛，球员们表现异常突出，比赛打得非常棒，从上年的第八名一跃成为这年的亚军。小明立下了汗马功劳，回来后受到了学校的嘉奖。这下小明可是名声大振，后面有了一大批追随者。外班的那几个漂亮女孩过去从未正眼瞧过小明，现在见到他时，嘴角还露出了一丝微笑。小明感觉周围的世界在变，因为有人在用欣赏的目光注视着他，他心理充满了喜悦，这是一种从未有过的喜悦。可在这个时候，他却遇到了麻烦，原来非常平整的脸长满了粉刺，一下子变得凸凹

不平，鼻尖也经常是红红的。队员中没有几个人叫他帅哥了，小明真是好难过。那些天他不敢照镜子，在家里也是沉默寡言。妈妈和爸爸都跟着他着急，为他四处求医。大表哥从云南寄来了五副中药，说是祖传秘方，专治粉刺。那药奇苦无比，吃了两副，小明脸上的小豆豆既不见小，也不见少，气得他摔了镜子。又把剩下的三副药也扔了。大表哥打来电话，告诉他这药吃上五副才会起作用，小明将信将疑，又让妈妈煎了三副。喝了之后，奇迹出现了，小明的脸又光洁如初了。当小明捡起那面摔烂了的镜子，他若有所思，好像突然大彻大悟——人无法改变镜子，但可以改变自己。

从此，小明以崭新的面孔出现在班级，大家渐渐忘记了他的过去。现在同学们都觉得他很优秀，老师也觉得他大器晚成，那面心灵的镜子把小明照得赏心悦目。

别人的评价是我们人生的一面镜子，有时我们是很痛苦地照着这面镜子，这我们无法改变镜子，但可以改变自己。

逆水行舟

在茫茫大海中航行，究竟要把船开到哪里？

南方某座城市曾发生了一件这样的事，某小学四年级的一个女孩有一天缺课，好多同学非常关注想知道她缺席的原因。上课后，班主任老师做出了解释，她告诉同学们，女孩因爷爷去世，正在家办理丧事。没想到老师话音刚落，全班同学欢呼跳跃，有人竟大喊：“呀，她爷爷可死了，早就该死了。这回可没有人给她辅导数学了，我们有超过她的希望了”。孩子们如此坦诚地表达了自己幸灾乐祸的心态，实在令人忧虑。原来，女孩的爷爷是大学的数学教授，由于指导有方，加上女孩的聪慧，她的数学成绩一直非常突出，很多同学感到超过她是一件可望不可及的事，所以，当她爷爷去世时，许多同学竟拍手称快。在经济转型时期，人们大讲特讲竞争是市场经济运行的基本法则，大讲公平竞争，可不公平竞争却出现在了孩子们的世界。

哈尔滨一所小学曾组织学生看《红孩子》，目的是让孩子接受一次深刻的思想教育。入场时有 500 个学生，看到了半道，学生们陆陆续续跑到厕所和剧场内的过道处，最后座位上只剩了 5 个人。与此相反，香港某些歌星的演唱会却场场爆满，剧院内挤满了中学生，给歌星送花者如云。在文艺的教育与娱乐功能上，好多中小学生对前者选择了后者。

在社会变迁异常加快的年代，整个年轻一代甚至包括儿童在内，在价值观与人生观的许多方面都有悖于成人世界。虽然有些父母仍然用“孔融让梨”的故事来教育孩子，让他们保持传统的谦让美德；老师们在解决学生间的纠纷时也不厌其烦地讲友谊的可贵、合作的重要；社会更是动用各种宣传媒介去鼓励孩子们团结互助，乐于助人，可孩子们的某些行为却恰恰与家庭、学校和社会所倡导的行为相反。他们的道德观与传统美德格格不入，价值取向也出现了偏颇。

这种在部分青少年中所奉行的与社会主流文化相对抗的价值信仰和生活方式是一种反文化倾向。在一定时期内，在东西方，成人世界都曾为此而苦恼。西方社会青年反文化的价值信仰，其主要的内容有：崇拜自然界与自然人，否定理智与精神因素，倾向自发性和任意性；否定客观的纪律和秩序，崇拜否定无组织、无纪律的无政府状态，否定人类与禽兽有别的社会尊严感；

主张性自由、性解放、放纵性行为；否定以道德为目标的信仰宗教方式，反对传统的宗教生活，主张西方宗教与东方神秘主义相结合。在行为上表现为享乐、沉醉声色、暴力、吸毒、酗酒，创立光怪陆离的宗教颓废活动。这种反文化具有很强的破坏性，它不仅是处于独特地位的青年莫名其妙的反抗和批判，从深层分析，也是社会变迁过程中文化危机的一种表现。在西方社会，“崩克”就是这种逆水行舟，反主流文化的一个特写。

尽管在社会变化速度异常之快的中国街头还没有出现穿着奇特、打扮怪异、酗酒闹事的“崩克”青年，但形势也不容乐观。如果说儿童在竞争中为获利而排斥异己是一种损人利己行为，可在某些青年人中损人不利己的行为也出现了。北京某重点大学，一个学习成绩优秀的女孩已被美国的一所大学录取，美方每年可给她提供一万两千美元的奖学金。看来万事具备，只欠东风了。女孩正准备打点行装去异国他乡完成自己的学业，可美国那边却石沉大海杳无音信。女孩觉得有些蹊跷，通过计算机网络查询，美方对她非常不满，责怪她出尔反尔，不讲信义，自己放弃机会，因何又来纠缠不清。事出有因，经查实是与女孩同宿舍的一名同学，心生妒忌，盗用女孩的网号，以女孩的名义，偷发了一个电子邮件，恳请美国那所大学取消这个名额和这笔奖学金。事情真相大白之后，女孩和她的家人到法院起诉。法官对被告做了如下的判决：被告因给原告造成物质上和精神上的不可弥补的损失，一次性赔款一万两千元人民币，事情由此而了结。

80年代以来，随着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大幅度提高，与长辈们相比，青年最先成为现代生活的享受者。而且，物质生活消费高档化、享乐化、个性化和超前化则已成为当代青年追求的生活时尚和生活观念。“在快乐中体验人生，在享乐中发现价值。”使很多青年人更加注重现实中的自我，而对理想的未来则表现出不屑一顾。80年代以来，当代青年几乎在所有的社会生活领域里都表现出来与社会主流文化要求的不一致乃至冲突的情形，青年群体中也出现了反主流文化的逆水行舟现象。

在学校生活中，偏离社会主航道，甚至与此相悖，表现在道德和社会观念方面，前面列举的几个实例就是这种偏离的缩影。在文化生活方面，青年的偏离也成为一种严重的事实。在文化体制中，青年被要求在娱乐形式下接受一定的思想观念，如音乐、电影电视、美术等，围绕着文艺的教育功能与娱乐功能哪一个重要的争论，反映的是接受社会主流文化上的动摇，因为愈演愈烈的“追星族”以及格调不高的出版物的流行恰恰是一个很好的说明。在经济生活领域里，和社会主流文化不相符合的偏离主要表现在“超高消费”和择业选择中的随意现象等。但是最重要的偏离行为主要发生在政治领域和法律领域，前者表现为对政治的冷漠以及接受与社会主流文化不一致的政治理念，并作出一次又一次的过激性政治行为；后者表现为日益严重的犯罪活动。与80年代中后期相比，90年代青少年犯罪的绝对数和发案率是建国以来最高的一个年代，违法犯罪的性质也最为严重。1990年青少年严重犯罪案，占案件总数的40%，1992年上升为45%左右。在各种类型的犯罪中，侵财型违法犯罪和性违法犯罪在所有犯罪类型中居前两位。某公司一位参加工作不久的青年出纳员，仅在1年时间里，就贪污挪用公款逾百万元，在1991年被判处死缓时，年方23岁。另一研究院财务处24岁出纳员，参加工作不足3年，竟贪污41次，侵吞公款140余万元。这些青年为何如此痴心贪财？如此胆大妄为？社会上拜金主义倾向、腐败现象以及青年自身的错误

人生观和个性品质是青少年违法犯罪的直接外因和内因。

在现代社会，青年群体中出现的反文化现象并不是一种标新立异，更不是一种时髦行为，它不仅危害了其他社会成员的利益和整个社会的进步，同时也限制了个体自身的发展。在社会生活的海洋中航行，为了接近理想的彼岸，多数人在风和日丽的早晨使劲地摇着桨，乘风破浪，离目的地也就越来越近。与此同时，还有少数人选择了逆行，选择了与岸相反的航程。当人们站在岸上为这次成功的远行而欢呼时，那些逆水行舟的人却在漫无边际的大海中漂泊，始终面对着翻船的危险。此时，站在岸上的人不解地问，他们要赶往何方？其实，这是一个很难回答的问题，因为船上的人也不知道航行的意义。

如果说，逆行的人关注的是过程而不是结果，只管今天，不管明天，可今天的航行早就危机四伏，哪里还会有明天漂泊的安宁？在茫茫大海中航行，究竟要把船开到哪里？

四、天生我才必有用

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叶子

有个德国哲学家对皇帝说，自然界绝对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东西，皇帝不相信，便命令宫女到花园里去寻找完全一样的树叶，结果没有找到。因为，即使同一棵树上的叶子，也有形状、大小、老嫩的区别，世界上一切事物都不是绝对相同的。每个事物都有其独特性，主宰世界的万物之灵人类也是如此。由于遗传、环境和教育的影响，人与人之间形成了种种差异，尽管马克思认为，人与人之间的差异远比家犬和猎犬间的差异要小，但只要差异存在，就有着人与人之间的不同。也许正是因为这种不同，才使每个人都有可能具有一种独特的人格魅力。

人们在社会化过程中，在形成独特的人格时，有时会顾影自怜，会产生一些自我发展的恐惧。有时，我们会羡慕别人，因为他天生丽质，因为他聪颖非凡，因为他骁勇善战，因为他妙语连珠。这时我们会以敬慕的心情，仰视的目光注视着自己所崇拜的人。他们的颈上戴着金色的光环，在这个光环之下，我们自己则黯然失色，也只有黯然神伤了。实际上，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动人之处，在他人的眼中，你颈上可能挂着的是五彩花环，香气袭人，别有一番风情，关键是怎样发现这一点，利用这一点。

人不可能生来十全十美，但不完美的人却可能有着完美的人生，因为人可以扬长避短，使自己的生命因此而辉煌。古人留下了田忌赛马的故事，虽然整体优势并不强，但以己之长攻他人之短却赢得了赛场上的胜利。在科学的发展史上，一些杰出的科学家也并非全能之人。有些人属于早慧型，如高斯；还有些人是大器晚成，同时以勤补拙，如牛顿、爱因斯坦。牛顿小时候被同学戏称为“呆子”。爱因斯坦上小学的时候成绩并不很好，可是学习非常认真，老师布置的作业从不马虎。每次都认真完成。有时候，作业一次作不好就作两次，两次作不好就作三次，直到作好为止。有一次上手工课，别的同学都把自己做好的泥鸭子、布娃娃、蜡水果等交给老师，只有爱因斯坦做的小板凳不大像样。同学们都笑他，老师也很生气。这时爱因斯坦拿出另外的两个更不像样小板凳对老师说，交给您的第三次做的，虽然做得不好，但比前面做的强。老师和同学们听了，都被他的这种认真的态度所感动。爱因斯坦没有羡慕其他同学而自惭形秽，却是认认真真地做自己的小板凳，这便是一种风格。智慧与勤勉再加上自信，使爱因斯坦成为了20世纪最伟大的科学家，他建立了相对论，在人类科学史上立下了不朽的丰碑。

其实，生活绝不会偏袒任何人，无论是正常人还是残疾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势。心理学家发现了代偿作用，盲人有着异常灵敏的触觉，聋哑人视觉敏锐。生命的缺憾总会以另一种形式得到补偿，同样人生的成功与失意总是交织在一起。

生命有时因厄运而发生了扭曲，但也因战胜厄运而倍显辉煌，平凡的人生便有了不平凡的故事。几年前，笔者在做心理咨询工作时，遇到了一个女孩。女孩生得清纯脱俗，但说话却结结巴巴。她为自己的口吃而害羞而难过，因此，她离群索居，顾影自怜，很少与人交往，后来竟患了自闭症。在与她的交谈中，我发现她酷爱绘画，尤其擅长工笔画，笔法细腻，很有灵性。于是，我把她介绍给一位在美院工作的朋友。两人以绘画为媒介，交往频频。

朋友告诉我，女孩很有天分，女孩听了此话，用感激的目光看了他许久。后来，女孩进了美院，再后来，女孩成了一个小有名气的画家。一日，女孩兴冲冲地拿着一幅作品来看我。画面上只有两棵果树，一棵是苹果树，树上零星地结了几个青果。而旁边的那棵桃树却枝繁叶茂，硕果累累。说句实在话，画面布局并不合理，色彩也有些不协调。女孩见我有几分疑惑，讪然一笑将实情道出，这是她刚进美院时的一幅作品。那时，她已不在乎自己的口吃了，她终于领悟，此生自己不能做一只诱人的苹果，因为她不可能妙语连珠，但她可以作一只好看的桃子，同样引人注目，惹人怜爱。她讲话时，神情是那么专注，那么自信。我有些不敢相信这就是8年前我见到的那个女孩。

人生动人之处在于发现自己的不寻常之点，把点连成线，然后铺成一个面，这个侧面就会将我们的种种缺陷掩盖起来，使我们为自己美好的生命而倍感骄傲。树上没有完全相同的两片叶子，每片叶子都有自己的形状，它们相约在同一棵树上，树才显得富有生机。

脱颖而出

他的过人之处是在那次数学测验得了69分之后，写下了“志达智达”。生命有时会因苦难而发生扭曲。当一些人在抱怨命运残酷而蹉跎人生时，另一些人却在与苦难进行着顽强的抗争，于是平凡的人生便有了一个个动人的故事。《少年儿童研究》杂志曾刊登了一位母亲感人至深的讲演稿，讲述了自己孩子的成长经历，使所有的读者为之动容。一个在4岁时患上了大脑炎的男孩，不但品学兼优，成为辽宁工业大学计算机专业的一名大学生，而且还在承德市中学生发明创作比赛中荣获一等奖。一个伟大的母亲养成了一个不平凡的儿子，而这个不平凡的儿子因战胜厄运，实现了自己人生的超越。

患大脑炎的男孩叫李文群。大脑受损后，脑电图和脑血流图都严重异常，智力也因此受到了严重的影响。母亲经常给他讲有志气，有成就的人的故事，讲身残志不残的故事，在他的心目中播下了理想和志气的种子。到了上学的年龄，学校却将他拒之门外，在母亲写下了同意随时可清退的保证书之后，他才和同龄孩子一起背上了小书包，求知的第一步就迈得这么艰难，可孩子并没有抱怨命运的残酷，在母亲的帮助下，他开始向自己的人生挑战。最初是为了生存，后来则是为了求发展。

生命与环境抗争时会显示出强大的力量，而阻止这种力量往往是徒劳的。种子破土而出，小树在石缝中挺立，世间万物、所有的生灵都是那么不屈不挠，人更是如此。入学的头一年，男孩告诉母亲，他要创造一个患大脑炎的孩子也可以上大学的奇迹。生命的超越也许正是从这一天开始的，患病的男孩给自己立下鸿鹄之志。从此命运将不会亏待这个男孩，因为一个人的道德、聪明和才智大都是从艰苦和患难中锻炼出来的。在苦难面前，人有两种选择，或者向命运臣服，或者迎接挑战，男孩选择了后者。这倒应了孟子的那句话，“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人恒过，然后能改，困于心，衡于虑而作”。大凡在思想上要有苦恼和困难横塞于胸中才能激发人们奇计异策，能人所不能。

在上二年级的时候，他写了一张纸条贴在墙上“人有志，志不移，才是

人！违志者万事成蹉跎——李文群九岁生日自勉”，表示了自己意志和信心。五年级时，他又写了张纸条贴在了墙上，“多学为善，要学必专，扎实为一，志达智达”。在这一年，他开始以勤补拙。用一年半的时间，学完了五年级至初一年的全部数学，并做完了全部习题，以学校总分第二名的成绩升入初中。他变得越来越有志气。正是这志气和信心，使他的学习一直很自觉。学习虽然是紧张的，但他总是感到很轻松，其乐无穷。有时解决了难题后，他会狂喊：“都来享受获得新知识的欢乐吧！”他也有失意的时候，因为毕竟大脑受过损伤，他的失意比一般的孩子更多，但是他的过人之处是在那次数学测验得了69分之后，写下了“志达智达”。这成了他人生的座右铭。

初三时，承德市搞中学生发明创造比赛，男孩要做一个能达到电压1.5伏以上的小发电机。一个多月过去了，做了几个都彻底失败了，他还是坚持做。有时整夜不睡觉，父母劝他放弃，可他却抱着那堆东西不放，气得父母直想揍他。可这个有志气的男孩却告诉母亲，“妈，做不成我比你急还气，我冲谁出气，没有出气的目标，比你难受呢”。又过了一个月，电压终于达到0.5伏了，母亲告诉他算了，并告诉他达到1.5伏是不可能的，可是他还是把做好的电机拆了。最后的6天，他每天都要做到后半夜三点。在临交作品的前一天晚上，他又把发电机拆了。母亲急了，责怪地说，“再拆明天连这个也交不上了。”男孩倔强地回答，“达不到1.5伏我宁愿不交也不对付。”他又重新缠了一个640匝的电机，第二天早晨，一个发电能达到1.6伏的小电机终于做成了。作品获得了全市一等奖。男孩的命运因执着的追求而改变，他的人生开始变得如此的鲜活。

男孩的经历告诉我们，人生可以有不同的起点，有的人超越了这个起点，也有的人在这个起点上停滞不动，于是命运就有着种种不同。有的人悲哀，有的人喜悦。超越的原因有很多种。著名心理学家阿德勒提出了自卑与超越的理论，我们可以从中找到一种解释。阿德勒认为，一切人在生命之初都是自卑的；自卑感是所有人成就背后的主要推动力。他最初把自卑感与身体的缺陷联系起来。有缺陷的人可能会加倍努力改善该器官，或通过发展其他器官的机能来补偿缺陷。一种过度补偿使他获得超水平的发展。阿德勒本人就有这方面的体验，童年时因体弱而自卑，他就处处羡慕英俊活泼的哥哥，并立志在某些方面要超过哥哥。在历史上，一些伟大的人物也是如此，比如古希腊的德谟斯梯尼战胜了口吃成为伟大的演说家；凯撒、亚历山大、罗斯福都是在战胜生理缺陷时获得了惊人的发展；贝多芬也是在战胜耳聋的过程中，谱写了生命的乐章；还有海伦·凯勒，她的多彩的人生更是在战胜多种身体上的缺陷获得的。当然，阿德勒也指出，当自卑成为一种情结时会阻碍一个人的发展。以后，阿德勒扩展了自卑的基础条件，不仅将之与身体，而且与精神的、社会的障碍相联系，他认为与克服自卑相对，追求卓越是动力的另一端。

身体上的残疾有时会给人的发展造成巨大的阻力，也可以给人的发展带来不同寻常的动力，无论天资如何，生命的轨道可以在追求超越中被改写，不完美的生命就在这个过程中变得辉煌。

横看成岭侧成峰

每个人的人生都有亮丽之处，我们完全可以变换角度评价自己。

当对周围的事物与人进行价值判断时，我们开始使用“好”和“坏”这两个词语，于是就有人为做好孩子而感欣慰，也有人为当坏孩子而感痛苦。其实，这一切都是相对的，每个人的人生都有亮丽之处，我们完全可以变换角度评价自己。

实际上，由于价值判断的标准不同，好与坏也可以有着不同的含义。有时人们也对自己作出这种评价，把自己划为某一行列中去。就孩子来讲，最初所形成的自我评价、自我形象的认可来自家长和教师的评价，而家长和教师所采取的标准存在着很大的差异。美国人类学家的研究表明，日本的母亲认为文静内向的婴儿是好孩子，而美国的母亲则喜欢活泼好动的婴儿。在我们的文化背景下，尽管评价好孩子的标准有着种种的不同，但人们还是倾向于把那些顽皮好动，不与老师和同学合作，学业成绩较低，有各种各样问题行为表现的孩子划为坏孩子之列。当孩子进入教育机构，他们就开始接受着这种评价，那些被称之为坏孩子的孩子，就开始与成人展开了抗争。他们渴求教师的认可，父母的承认。他们可能故意制造一些麻烦引起成人的注意，企盼成人给他们一份属于好孩子的爱。当这一切失败之后，他们先是愤怒，继而便是激烈的反抗，他们开始通过不断地制造麻烦来回敬成人对他们的不恭。他们在心里喊道：你们都说我是坏孩子，我一定坏出个样来让你们看看。即便如此，他们还是希望成人有朝一日能够改变他们的评价，让他们和好孩子平起平坐。

在接受这种评价和对这种评价进行抗争的过程中。孩子开始形成一种矛盾的自我认识。一方面，他会自以为是，觉得所有亏待他的人都应该下地狱，并幻想有朝一日成为一个了不起的人物，等待一个出人头地日子的到来；另一方面，他会把自己贬得一文不值，索性破罐破摔，一坏到底。实际上，情况并没有想象的那样糟，因为没有一无是处的孩子，也没有不可救药的孩子。既然孩子还是成长中的一代，就有着无限发展的可能性，他们身上总会有一些闪光点 and 动人之处。当然，教师和父母要尽可能发现这些可贵之处，但更主要的是每个年轻人都要悦纳自己，找出自己与众不同的地方，以此作为自我发展的突破口，寻找人生发展的转机点，然后直面人生。因为，命运最终还是由自己来把握，正所谓成事在人。

虽然我们常说，人无完人，可有时人们更关注的是某个孩子身上的某些缺点。关注者可能是善良的，因为怀揣着的是治病救人的想法，可却没有考虑后果，结果那个孩子可能会在人们善意的评价声中丧失自我发展的信心。如果我们恰好就是那个被杖责于地的人，那个被贬得一无是处的人，在这种境况下，一定要依靠自己的力量站起来，使那个杖责你的人为此感到羞愧。

日本有一位世界著名的小提琴教育家叫铃木镇一，他在与多湖辉的对话中，回忆了自己的青年时代，我们或许可以从中获得某些启示。他说，“记得我十七八岁时，很爱读书，道元禅师的《修正义》、培根的哲学《随笔集》以及文学方面的《歌德全集》我都读了。至于学校的功课，遵照家父‘不留级即可’的旨意，我几乎没怎么用功。当时的学生有二百多人，我的成绩名列一百九十七名，一般只有五、六个人留级，我恰好及格，得到了毕业。然后去工厂干活，那时读了二宫尊德的书，当读到‘万卷之书不解纽，则读天理’一句，我猛然醒悟：人不能只读书，更应考察自然，掌握真理。从那一天起，我停止读书，去观察自然界的變化。”然后铃木先生开始在观察中思索生命的意义，感悟生命的美妙。后来，他迷恋上了音乐，于是去德国学小

提琴，又开始寻求艺术的真谛。后来他用了整整 8 年的时间领悟了所谓艺术就是人类自身能力世界，他决定回国做一个教育工作者，而且成为一个非常优秀的音乐教育家。

如果用今天大多数中国人的评价标准来看待铃木的中学时代，很多人会认为，他那时真是糟透了。可铃木本人从未这样评价自己，他父亲也没有这样看。如果从学业上评价铃木，他至多只能算是一个合格者，甚至是一个落伍者。可他有他的优势，他有 3 个不同寻常的特点，即读书、观察和思考。正是这 3 个优势使他成为闻名于世的小提琴教育家，如今他的学生遍布世界各地，有很多人成为了世界上一流的小提琴家。每个人的生命都有自己的轨道，也许很少有人能成为一个完美的人，但成为一个优秀的人却很多，因为优秀并不意味着完美，每个人都具备成为优秀者的资质。

如果在人生的发展过程中，出现了挫折甚至是失误，我们同样可以在调整偏离的人生轨道中重新评价自己。1906 年摘取诺贝尔生理学桂冠的卡哈尔在十三四岁的时候，曾被警方拘留，父亲盛怒之下让他去学了手艺，先去学理发，后去学修鞋，可他最终还是改写了自己的人生，成为“西班牙上空的一颗光辉灿烂的巨星”。人生的动人之处在于正确地评价自己、发现自己的优点，然后去证实自己。

五、生命的港湾

想家的日子

18岁离开家时，真有一种胜利大逃亡的感觉。听不到老爸的呵斥声，也听不见妈妈的唠叨。到了军校的第一个星期，他告诉同学要写一篇男子汉独立宣言，可开了头，却结不了尾，想家的苦楚油然而升。

想家的时候，他喜欢独自一人，静静地想着往事。过去认为很可笑的事现在都很亲切地冒了出来。第一次一个人睡在小房间，妈妈告诉他，男孩子应该勇敢。他说怕鬼，怕做噩梦，在哭闹声中，妈妈睡在了他的身边。他担心妈妈会在半夜离开，就紧紧地搂住了妈妈的一条胳膊。那一夜睡得很香，在睡梦中，还听见了妈妈的鼻息声，可醒来之后，才知道自己抱着一个卷起来的线毯睡了一夜。第二天夜里，他没有去搂妈妈的胳膊，而是抱了一只玩具熊。觉仍然睡得很香。从那天开始，他觉得自己是一个小男子汉，并为此而感到自豪。他学会了独处，也懂得了男孩子应该早些自立。

他好动，磕磕碰碰是常有的事，身上经常是青一块、紫一块，连房间里的家具也陪着他遭了不少的罪。上大学之前，他坐坏了4把椅子。奶奶说，她一共带大了6个儿孙，5个孩子加在一起也没他顽皮，他是一个不给大人省心的孩子。一次，学校组织看电影，散场之后，他一个人悄悄溜走，跑到路边去看老爷爷下象棋。全家人一起出动，从晚上5时到9时，足足用了4个小时的功夫才把他找了回来。奇怪的是回到家里，爸爸先是搂着他，后来却结结实实地揍了他一顿，后来，他才知道这就是爱之深、恨之切。在学校中，他的学习一向不用妈妈操心，可上五年级时，人高马大的他经常以强凌弱，老师打来电话，同学也常来家里告状，要父母严加管教。妈妈为此伤透了脑筋。爸爸却不动声色，星期天领他去体育馆练拳击，教过他基本招数后，爸爸竟动真个儿了。那一天，他的屁股被爸爸的铁拳打得发了紫，肩膀头也青了好几块。他不敢告诉妈妈，因为爸爸说这是男人间的事儿。晚上，他躺在被窝里偷偷地抹着眼泪。从这以后，家里再也没有接到告状的电话。

他最喜欢的日子是在暑假。在大学做体育老师的爸爸会骑着摩托车带他去水库钓鱼，父子俩每次都是满载而归，可有一次却差点要了他的命。那天，爸爸靠着大树支起了鱼杆，然后抱着一本杂志看上了瘾，他看着鱼杆，可半天也没有咬钩的鱼。他到别处去察看鱼情，看到了一条一尺多长的鲢鱼正朝着岸边摆动着尾巴。他一时性急，竟扑过去用手捞，结果脚下踩着的石头一打滑，扑通一下栽倒在水里，灌了好几口黑泥汤之后，被爸爸拽上了岸。惹出了种种麻烦的他自然要对后果负责，为此也挨了不少的骂。爸爸发起脾气来可是惊天动地，但气消之后，爸爸妈妈还是呵护有加。

小时候，父母领着他去郊外远足，带着他去爬山。从那时候起，他学会了感悟自然。不过，他对鲜花与嫩草不感兴趣，却喜欢奇山怪石，还有沟沟坎坎的黄土地。游玩时，他喜欢速写，笔下都是这些景物，外加他的想象力，他画的山石总有几分怪异，甚至有些狰狞。爸爸很欣赏他，说他有男人味，像是他的儿子，他也为血管里流淌着爸爸的血而自豪。他知道男人应该经得起摔打，应该有一定的硬度，应该担负起一定的责任。16时他觉得自己不再是个孩子。夜晚出去散步时，他会挽着母亲的胳膊；出去购物，他会把母亲手里拎着的東西全部拿在自己的手上。高中期间，他被选为班长，大家都认

为他是一个值得信赖的兄长。其实，在班里男孩中，他是最小的一个，也许这就是少年老成。在这一点上，他身上留有爸爸的影子。

在家里，在他们父子关系上，爸爸的威严是不可侵犯的。他敬重爸爸，也很信赖爸爸，但他更依恋妈妈。这种情感使他在妈妈面前无拘无束，愿意把所见所闻所思坦率地告诉妈妈。所以，妈妈是最了解他的人，当然，妈妈也会批评他，和风细雨，决不会像爸爸那样大吼大叫。爸爸的权威与妈妈的柔情使他们家和乐融融。

家里的布局和摆设也体现了父母两种性格的交融。客厅挂着一幅油画，海天相连，乌云密布，水鸟在浪尖上拍打着翅膀，毫无恐惧地飞向远方，画面并不是很美，那是爸爸的一个朋友的作品，他敢肯定决不是上乘之作。家里的书橱都是铝合金做的，结实耐用，这也是爸爸的选择。而图书摆放的设计却体现了妈妈的风格。每间卧室那种清新的格调也体现了妈妈的特点。他是妈妈和爸爸爱情的结晶，他性格中还留有妈妈的影子。也许正是在这一点上，许多人不理解他，粗扩的外表下还深藏着一种细腻的情怀。

妈妈是美术编辑，特别擅长卡通设计，可以说，他是看着卡通画长大的，卡通世界中的善与美、丑与恶对他影响很大。如今他也画了一手好画，可崇拜蜘蛛人的日子已成为历史，他把卡通留给了过去。正像他把细腻的感情留给了妈妈，把勇敢和刚毅留给了爸爸。卡通曾给他一些精神上的影响，而不仅仅是一种图形世界的影响。

朋友们都说，家是一个想哭就可以放声大哭的地方，可他从小就不是一个爱哭的人，他觉得家是一个可以敞开心扉的地方。从十三四开始，家就成了他和父母研讨时事和人生的论坛。在很多地方，他与父母的看法完全一致，甚至，他和爸爸一样赞同孔子的“杀身成仁”，孟子的“舍生取义”。可他们又有着许许多多的不同，父母都喜欢古典音乐，他却迷恋流行歌曲。爸爸说，看一本书，一定要受到一种教育，可他觉得看一本自己喜欢的书是一种享受。再有，妈妈说，人生应该追求完美，可他却说，生命本身就有着残缺，应该把完美留给想象，生命应该追求卓越。

考大学填报自愿，他填的是军校，父母尊重了他的选择。他知道这是他们3个人的意愿。他渴望出去独闯世界，父母也觉得是将他放飞的时候了。来到军校，在想家的日子，他感悟出了家的含义：童年时家是一把保护伞；少年时家是一个排练场；青春期家是一只樊笼，恨不得赶快离去，可离开时才知道原来家是生命的港湾。她们在同一个舞台演出了许多场动人的短剧。

结伴而行

没有人要她们心心相印，也没有人让她们形影不离。仅仅是因为情投意合，因为可以倾诉烦恼和喜悦，因为可以在明朗的天空下同唱一首歌，而且不必担心唱走了调，没有人会听到嘲笑声，朋友们的微笑如熠熠的阳光。大家说这就是缘份。相约在同一个班级，这5个女孩就像5只快乐的白鸽。大家情同手足，亲如姐妹。

她们是在一次夏令营中走到一起的。那还是在高一那年暑假，学校组织去北戴河，同学们在海边美美地玩了5天。好多人虽然不是第一次离开家，却是第一次和小伙伴生活这么长时间。白天同学们在沙滩和大海上尽情地嬉戏，在蓝天与大海之间自由地想象。水性好的同学扶着那些拿着救生圈在

水中摇晃的旱鸭子。老师把她们分成两组，由会水的同学保护不会水的同学，刚开始的两天，会水的女孩都很辛苦，可非常得意。老师的夸奖，同学们不停地表示谢意，实在让人开心。为了让大家尽快地掌握要领，这些热心的小教练们经常在一起切磋技艺。频频接触，大家有了更多的了解。平日见面，只是三言两语打个招呼，现在话匣子一打开就滔滔不绝，每个人都有一种相见恨晚的感觉。她们群体中的5个女孩有4个是那时的游泳教练。

白天尽情地玩，到了夜晚精疲力尽，可谁都没有睡意。老师是新毕业的大学生，也玩意正浓，便领她们去海滩看银灰色的大海。借着月光和水影，她们组织了一个晚会。那天晚上，她们看到了两个月亮，水中望月感觉可真美。班里最小的女孩用甜甜的声音朗诵了一首《我们看海去》。夜色中我们看不清她的表情，可是那声音却像芦笛一样悦耳。大家都屏住呼吸静静地听，涛声和风声给她配着乐，和她一唱一和，那一刻，每个人都感觉到了神圣的含义。晚上，在回旅馆的路上，她们把这个小我们两岁的女孩夹在了中间，从此，她成了我们圈子里的核心人物。回家之后，谁也忘不掉在海滩上度过的日子，于是，每天电话声不断，假期成了5个女孩在夏令营生活的延续。

开学后，她们有更多的时间聚在一起。有一天，大家按年龄给自己编了号，从此，她们就以“老大、老二……”相称。老大是学校篮球队的队员，人高马大，1.72的个头，而且还有再往上长的趋势，说话快人快语，走起路来风风火火。老二是班里的学习委员，也是老师心目中的大红人。天生丽质、柳眉凤眼，又能言善辩，走到哪都回头率极高，她在这个群体中形成了一道风景。老三矮矮胖胖，但为人忠厚老实，而且多才多艺，游泳特棒。她还掌握了一套计算机网络技术。老四体质有些弱，典型的豆芽菜体型，说话温文尔雅，还有几分诗兴。老五是智多星，一张洋娃娃似的脸，整天挂着笑。她连跳两级来到这个班级，别看她人小，脑细胞可十分发达，有时讲起歪理来能把你的鼻子气歪。她有一个好为人师的嗜好，只要是她知道的事情，不管你愿听与否，她都会讲给你，逼得你只好洗耳恭听。

在这个群体中，老大是头儿，她总是要行使保护者的权利。有一次，外班一个男孩迷上了老二，放学后常在后面悄悄地跟着她。起初，看着那张嫩嫩的小白脸，谁也没把他当回事。可有一次，他竟围追堵截到了人家家门口，老二的妈妈以为她和那小子谈恋爱，把她臭骂了一顿。第二天，大家看到哭成肿眼泡的老二，都来安慰她。老大问清缘由后，一拍胸脯，说这事她管了。大家不知道她用了什么法子，反正那个男孩不再缠着老二了。当然，老大也不总是这样仗义。参加比赛之前，篮球队要集训半个月，这期间，语文老师布置的作文可都是老五替她写的。

家长们都知道她们5个人要好，也为她们提供一些条件。周末，她们经常挨家串门，大家轮流做东，每个人都把家里最好吃的东西拿出来供大家分享。每个人对群体都有一种强烈的归属感。在相互的帮助中，大家共同获得了应付环境的能力；学会了协调自己的语言与行动；养成了遵时守纪的习惯，形成了相互协作的能力。

她们5个都是独生女，在家里都习惯于被别人照顾。在成人的环境里，女孩们总是处于被支配的地位，自己的需要与愿望往往被忽视或被压抑，而在5个人的世界中，她们却找到了很多自我表现的机会。老三数学特棒，每到考试前，她就把自己最近做的一些例题拿给大家看，有时还不厌其烦地给每个人讲一遍。老二的优势是英语，听说读写样样都行，别人觉得头疼的语

法题，她做起来却格外轻松，她经常给大家讲题，如果讲了两遍，你还是不会，她就要弹你的脑门儿。在相互理解、相互承认的交往中，她们获得了情感的满足。

有时，在活动的成败与艰辛中，她们也体验到了团结的力量、集体的智慧，品尝了成功的快乐和失败的痛苦。高二的时候，班里竞选班长，大家鼓动老大去参与，起初，她死活不干，后来，慢慢地被说服了，她同意试试看。其他4个女孩开始为她做大选前的准备，老五给她起草了竞选提纲，老四连夜用电脑打印出来，老二到处找人谈心，做宣传工作。老四还在班级的墙报上写了一首声情并茂的小诗——《赞我们的大姐》。看来万事具备，只欠东风了。与老大竞争实力较强的的是一个男孩，他是老五的崇拜者，而且很有心计，总是以关心者的姿态出现。竞选前的那个下午，他找老五借书，老五快人快语地说，“明天可别难过呀！”谁知，他诡秘地一笑，说，“明天有好戏看”。

第二天下午，竞选拉开帷幕，老大的竞选宣言极富挑战性，大有倾倒一批选民之势，可是在答选民问的时候，老大却出了丑。一个男孩站起来问：“如果当班长工作忙，是否可以请人代写作业？”老大知道他是冲着什么来的，一慌神儿，竟将过去找老五代写作文的事实话实说了，她本想表示自己知错必改，没想到弄巧成拙。老五知道错出在哪，因为那件事，除了她们姐5个知道，就只有崇拜她的那个男孩知道。因为有一天下课，老五还在忙着写作文，男孩找老五打网球，老五拒绝时说漏了嘴。事情过去好久了，老五早就把它忘在了脑后，可男孩却记在了心里。回家的路上，5个女孩都哭了，尤其是老五比老大还难过。从此，她算是和那个男孩结了冤，走路走了个迎面，她都不正眼瞧他。后来，老二开玩笑说，“他得一官职，却失一美女”。

她们5个人在一起，有时也探讨许多成人社会不允许做的事情，并把它们付诸实践，她们有很多不成文的规范，诸如，决不出卖朋友，甚至不惜集体违规。她们还有一些内部用语和手势。但是到目前为止，她们虽然也犯过一些小错误，可并没有做出损人害己的事。在互助中，她们感觉到了情浓于血，她们已情同手足。班里不知有多少人用羡慕的目光注视着她们。

在人生的路途上，她们结伴而行，她们拥有同一个人生舞台，她们在同一个舞台演出了许多场动人的短剧。

耳边的喧嚣

媒介在我们耳边形成了喧嚣的世界，这其中既有美妙动听的乐曲，也有震耳欲聋的嘈杂声。

生活在一个信息时代，我们所面临的环境，不仅仅是自然界，也不仅仅是人类社会，还包括了一个第三环境，这就是人们常说的信息环境或软环境。从早晨起床，我们的耳边就充满了各种媒体的喧嚣声。信息世界使我们目不暇给、眼花缭乱。

在上学的途中，街道两旁的广告牌不停地向我们传喻着各种信息，甚至我们手中握着的车票也在传喻着与车票无关的信息。信息世界把我们搞得晕头转向，美国人说这是一种“麦肯罗衣袖现象”。网坛宿将麦肯罗在成名之后，商人们挖空心思在他的球衣上做文章，以便从中获利。于是好端端的一件球衣前后两面，甚至衣领上都被印上了广告，好像无孔可入了。一家洗

衣机公司的老板也看好了球衣，其实他早就瞄上了麦肯罗，只是比别人晚到了一步，眼看就要失去出风头的机会，他哪会善罢甘休，最后绞尽脑汁，还是在麦肯罗的衣袖上找到了一席之地，亮出了自己的招牌。这是信息社会所特有的现象，商品不再单纯地传喻着自身的特性，还承载着五花八门与此商品完全无关，甚至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东西。这些信息把人们打得措手不及，使许多人来不及选择就降服，乖乖地听任它的摆布。在信息世界中，对我们影响最大的是大众传播媒介，它是人们用来进行传递信息的各种通讯与交往手段，包括报纸、杂志、书籍、广播、电影、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这些媒介可以迅速地向我们提供各种不同的角色模式，开拓了人们的视野，社会价值标准和种种规范的变化都可以在大众传播媒介中得到迅速地反映和传播，迅速地影响着每一个人。

大众传播媒介在现代社会生活及人的社会化中所起的作用，从很大程度上基于这样一个事实：即大众传播媒介的无处不在、无所不能，已经在某种程度上改变了人们的交往方式。有人统计过，即使在 20 世纪初，一个城市居民的闲暇时间还有 70% 是用于面对面的人际交往，而今天有 70% 的闲暇时间却是用于和大众传播媒介交往。

大众传播媒介，尤其是电视对人的社会化有着积极的作用。这种作用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首先，传媒丰富了我们的认识手段，拓展了人们交往的空间和活动范围。通过荧屏世界，我们能够看到微观的细菌世界，也能看到人类遨游太空的壮举。现实世界在我们的眼前晃动，想象世界在我们的面前闪现。电影大师们用最先进的电脑技术竟把远古时代的恐龙世界展现在了人们的面前，形象如此逼真，使人们对已经不复存在的庞然大物，充满着恐惧和敬意。

其次，传媒为人们提供了各种信息，形成了多样化的社会刺激与文化环境，有助于增长知识，扩大视野，发展智力。一个在高中读书的男孩，在成为计算机网络上一个音乐沙龙的领导人之后，他每天可以从网上获得 3 万 ~ 10 万字的音乐信息，而且很快就能看完。他还可以直接从网上读《泰晤士报》，也可以读白宫美国政府发出的条文、法令以及他们对中国任何事情的评价。现在有很多 15 岁，甚至是 13 岁的少年就能达到这种行为。他们伴随着媒体长大，媒体每时每刻都在充实着他们的心灵。

最后，媒体所提供的科学健康而又生动的内容，丰富了人们的精神生活，促进了其内在价值判断的发展、正确的态度以及科学世界观的形成，所以媒体被喻为全体社会成员进行社会化的“第二课堂”，而其中的电视更是成了千家万户最富色彩的“第五堵墙”。

媒体在我们耳边形成了喧嚣的世界，这其中既有美妙动听的乐曲，也有震耳欲聋的嘈杂声，于是和谐的乐曲便走了调。以电视为例，媒体对人的消极影响主要有这样几个方面：

媒体有时也会阻碍儿童社会适应能力的发展。儿童青少年用大量时间看电视，削弱了家庭生活中形成人格所需要的亲子之间的相互联系。儿童和朋友、伙伴交往从事自发性活动减少，削弱了进行社会比较和社会适应的机会。这种直接交往的减少有可能使儿童与青少年形成偏执、狭隘的心理，养成懒惰、骄狂的习惯，导致对社会利益的冷漠态度，以及对社会生活的离心倾向，对他们的社会性形成产生不利影响。

当“第五堵墙”成了家庭的一道风景之后，就产生了一大批电视的知音，

一大批忘情的观众。儿童是这群人中最为痴迷者，如果没有限制，他们会忠实地守卫在电视机前，甚至不吃不喝。生活习惯会因电视而改变，他们会变得懒散，也会因此而造成身体上的损伤。美国学者穆蒂认为电视对人的不利影响首先是对脑电波的影响，会产生一种嗜睡的脑电波，还有一种快速锯齿状的脑电波，这两种脑电波都会使人失去判断能力，容易使儿童患电视痴呆症。而且，长期注视着画面，还会影响儿童的语言能力，因为电视缩短了孩子注意力的间隔时间，限制了他们阅读的能力。同时电视的播放是快速连续地显示，它并不鼓励人们对各种问题加以有效的思考，也影响了人的思维能力的发展。因此在电子时代，儿童还是应该借助文字材料来认识世界。

电视对人的负面影响，还表现在对儿童思想的麻醉和腐蚀。电视通过声音、图象和文字提供一种遥远飘渺的非直感化的现实，使人沉湎于虚幻的境界中，漠视甚至忘却了自己周围实在的生活条件，在想入非非中寻找精神寄托，丧失了现实的责任感与追求。传媒的这种麻醉作用很容易导致儿童与青少年产生虚假的认同与生硬的角色模仿。他们会被电视所提供的信息搞得不知所措，有时来不及选择就开始吸收。在成长过程中，他们可能崇拜过变形金刚、太空人和武侠大盗，他们在幻想的世界中行走，有时离这个真实的世界很远。

有幸生活在一个信息时代，耳边充满着各种媒体的喧嚣声，为了获得自身更好的发展，我们必须对这个喧嚣的世界进行选择。

对母校的眷恋

仲夏时分，青春的喜悦毫无遮掩地留在阳光里，而成长中的烦恼却溜到了树荫下。

怀揣着高中毕业证，站在曾被视为樊笼的校园，望着在那蜗居了6年的教学楼，视线有些模糊，鼻子一酸，泪水早已噙在眼眶里。

仲夏时分，青春的喜悦毫无遮掩地留在阳光里，而成长中的烦恼却溜到了树荫下。逃出樊笼的感觉早已荡然无存，心中涌动的是对母校的无限的眷恋。在向校园告别的时候，不知其他人是否也和我一样难舍依依惜别情。我知道徐志摩曾有过这种感觉，于是写下了《再别康桥》。这首诗流传了半个世纪，喜读它的人也会从中找到自己的境遇。

因为害怕考试，从高一就开始幻想着毕业，幻想着不费任何力气就能迈进大学的校园。上了高三，到了最后的冲刺，在接近终点的跑道上，速度不断地加快，紧张与焦虑交织在一起，逃离樊笼的感觉也就越来越强烈。在度过了难熬的黑七月之后，同学们开始忙着写毕业留言，离别的伤感留在了脸上，写在了纸上。青春因告别了一个紧张而多情的时代，离开充满生机与活力的校园而感苦恼。离校的日子屈指可数，怀旧的人却一天比一天多起来。蓦然回首，校园生活竟然是那么温馨，眷恋在回忆中展开。

朗朗的读书声变得声声入耳，离别时，才知学校是我们读书、求知，了解世界，思索人生，追求美好生活，并为独立开拓人生道路做准备的最理想场所。虽然曾感觉到校园生活的苦涩和艰辛，并因读书声掩盖了欢呼声而感到难过，开始抱怨十年寒窗苦。但当向一个时代告别，离开了每日往返于此的空间时，却有一种失落感，于是我们开始理性地思索自己的中学时代。

我们曾是背着书包的小儿郎，不仅面对的是功课的压力，还要承受父母

亲那苛刻的分数标准，忍受着老师挑剔的白眼。沉重的学业负担有时压得人透不过气来，很少有人能够尽情地做那些开心的事情。在无奈中，只好把好奇和开心时刻留给了想象，留在了开小差的那一瞬间。不过学业并没有把我们压垮，在承受压力的同时，我们也在积极地思索着人生。怀着对未来美好生活的憧憬，渴望在施展自己的才华过程中，得到周围人的认可，有时竟显得迫不及待。一方面，我们要按照老师和教科书的标准来塑造自己；另一方面，那颗年轻的心又喜欢标新立异，对自己的人生有一种自我期待。两种期待时常发生矛盾，在相互的碰撞中，我们明白了自己对社会应尽的义务和应该享有的权利，也明确了为实现自己的美好的人生理想，应该在哪些方面做准备。

校园的空间在不断地拓展，逐渐地向社会延伸，我们渴望它能与社会联在一起，并希望学校不再有围墙。有一天，终于感悟出校园是人生的预备役，我们是在掌握社会生活所需要的种种知识技能、行为标准和价值观念，同时还尝试为将来所从事的职业接受职前的培训。于是我们在学校与社会的围墙上凿了一道小门。我们开始参加各种各样的课外活动，接受多种训练，并为具备某些专门化的职业技能和适应能力而感到自豪。在紧张的学习生活中，我们也找到了自己的位置，体验到了求知的快乐。在向校园挥手道别时，便不再有抱怨。

往日校园中的各种声音还在耳边回响。读书声、欢呼声、吵闹声、歌声、笑声，还有老师的告诫声和训斥声，而老师的告诫声却是校园协奏曲的主旋律。在我们耳边回响的是“今天要学习什么内容，明天要做哪些习题”。于是大家开始为听不懂的课、做不完的作业而忧心忡忡。在晚自习的时候，好多人渴望突然断电，以便心安理得地去聊天、去玩耍和打闹，可这样的时候却千载难逢。大家还得默默地去啃书本，有的人还会为名落孙山而偷偷地抹着眼泪。当然也有人为了写了一篇得意之作而自豪，为解一道难题而喜悦，为考了第一名而欢呼。真可谓有时喜来有时忧，今天阴来明天晴，多重色彩是校园生活的一道风景。

在校园生活中，很多人都曾打破过禁忌，并在这个过程中，学会了对自己的行为后果负责。在一个集体的环境中成长，各种守则和纪律对每个人的行为进行了种种的限制。不许迟到、不许早退，不许旷课……诸多的不许，让人们感觉到了生活环境中的强制性。也有试图反抗的同学，甚至有些同学为此受到了惩处。可是在冲突中，大多数人却掌握了某些生活准则，学会了自律，成为一个社会群体所认可和接纳的人。于是我们不再有理由去藐视校规，把它看作是恐怖的训令。当我们把校规看作是人生的规矩和方圆的一部分时，便开始心悦诚服地去接受了。

校园中有着种种约束不可逾越，有时我们也害怕讽刺挖苦还有冷漠，可最怕的还是老师找家长。因为与父母相比，老师倒温柔了许多，师生间的交往和同学间的相处所形成的人际关系比家庭和一般社会更平等。这里有更自由的学习氛围和更民主的生活方式。学校根据我们的成长目标组织了各项活动，不仅让我们获得了知识与技能，同时也逐渐使我们形成了现代人的性格特征。校园生活唤起和培养了我们的社会责任感、个人的效能感以及团结互助、自尊自信、不断进取等现代人应具有的品质。如果没有这段经历，我们将很难成为一个合格的社会成员。

当我们把用过了的课本和各种复习资料装进了书箱，到头来却突然发

现，盛不下的是的书籍，装不满的却是我们的心灵。学校帮助我们走上了一条认识的捷径，在十几年的学习生涯中，我们已把人类社会数千年来积累的知识经验与价值规范内化为自己的知识体系。站在前人所取得的认识成就的基础上发展自己，生命不会在认识中虚度，我们该是何等的幸运。在信息时代，我们早已不满足将知识放入我们的大脑，还要掌握求知的方法。由于知识体系的膨胀，新的求知需要不断地产生，我们感到了“学海无涯苦作舟”，于是离别校园，心理感觉并不轻松。

学无止境，在人生之路上我们又将开始新的探索。已往的岁月，在校园中学会的一切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坚实的基础，所以，我们满怀感激和希望去憧憬未来。岁月匆匆，逝水流年，校园的温馨将永驻在我们的心灵，不变到永远。

